



Persta Resources Inc.

(根據阿爾伯塔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5



年報 2016



PERSTA RESOURCES INC.

Persta Resources Inc. 為位於卡加利的油氣勘探開發公司，專注於在加拿大西部三個核心區域勘探開發富液化天然氣及輕質原油，當中包括：Alberta Foothills 的富液化天然氣礦產；Deep Basin Devonian 的天然氣礦產；及 Peace River 的輕質原油礦產。



目錄

2	財務及經營摘要
3	四年財務概要
4	主席報告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6	企業管治報告
59	董事會報告
71	獨立核數師報告
76	財務狀況表
77	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表
78	股東權益變動表
79	現金流量表
80	財務報表附註
119	公司簡介
121	釋義
125	技術詞彙



財務及經營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原油及天然氣銷售所得收益	23,705,746	16,079,598	47.4
經營淨回值 ⁽¹⁾	15,598,492	11,371,467	37.2
經調整EBITDA ⁽²⁾	12,897,941	9,041,303	4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2,285,804)	(2,485,093)	-8.0
總產量(桶油當量)	1,310,000	681,983	92.1
年度平均每日產量(桶油當量／日)	3,579	1,868	91.6

附註：

- (1) 經營淨回值是按收益減皇家礦產稅及經營成本計算所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準則的財務計量。請參閱本年報第36頁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
- (2) 經調整EBITDA是按經扣減融資費用、所得稅、耗損及折舊、減值虧損及撇銷、交易費用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前盈利計算所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準則的財務計量。請參閱本年報第36頁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

四年 財務概要

摘錄自經審計財務報表的本公司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如下：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二零一四年 千加元	二零一三年 千加元
收益	23,706	16,080	32,424	23,497
經營淨回值 ⁽¹⁾	15,598	11,371	21,573	14,726
(虧損) 盈利淨額	(2,286)	(2,485)	3,002	(654)

附註：

⁽¹⁾ 經營淨回值是按收益減皇家礦產稅及經營成本計算所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準則的財務計量。請參閱本年報第36頁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二零一四年 千加元	二零一三年 千加元
總資產	91,431	100,546	105,078	92,597
總負債	(40,220)	(48,709)	(53,238)	(118,559)
總資產淨值	51,211	51,837	51,840	(25,962)
股本	169,247	167,036	165,006	—
將予發行的普通股	—	552	—	—
累計虧絀	(118,036)	(115,751)	(113,166)	(25,962)
股東總權益	51,211	51,837	51,840	(25,962)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Persta Resources Inc. (「本公司」)的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於二零一七年，透過本公司管理層及員工的努力，本公司成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因而募集所得款項總額220百萬港元(約38百萬加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將用於撥付未來資金需求，以發展Alberta Foothills天然氣資產及Peace River石油資產，以及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共持有77個鑽探井位，其中五個分配為證實、概算加可能儲量、八個分配為潛在可採資源量及64個分配為遠景可採資源量。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Basing持有五個生產井，而另外一個井則已經自願及暫時關閉，且本公司於Dawson持有兩個生產井，而另外一個井則已經自願及暫時關閉。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涉及油氣買賣的客戶或公司出售天然氣。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銷售天然氣所得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同期13,683,194加元增加6,366,752加元至20,049,946加元，分別佔總收益的84.6%及85.1%。此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天然氣銷量較二零一五年同期3,788,831千立方英尺增加3,585,137千立方英尺至7,373,968千立方英尺。

天然氣為較潔淨的化石燃料。天然氣發電項目愈來愈廣受認同，為邁向主要再生能源發電的環境下之補充及過渡性資源。其較核電項目容易及較快實行，亦視為較化石燃料(如煤炭及石油)潔淨的資源。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底起，天然氣價格呈現上升趨勢，並預期於二零一七年起逐步增加，顯示行業未來發展潛力龐大。

展望將來，本公司計劃提升現有生產量。本公司已訂立三年發展計劃，在此期間將鑽探於Alberta Foothills的Basing的合共13個鑽探位置(其中3個鑽探位置、2個鑽探位置及8個鑽探位置分別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進行鑽探)。此13個鑽探位置代表GLJ所估計的證實加概算儲量及最佳估計潛在可採資源量之100%。



長遠而言，我們的業務策略為維持我們的競爭力及增長，以及增加股東價值，並透過以下方面實現：(i)透過實施具效率的油氣田開發、鑽探及完井提高我們現有的天然氣及石油資產價值；(ii)透過鑽探及開發我們未開發的土地使儲量升級；(iii)改善我們的鑽探及完井技術；及(iv)尋求帶有顯著升值的潛在收購機會。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就我們的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對本公司的支持及信心，向彼等衷心致謝。本人亦感謝員工的努力付出，沒有本公司董事會及員工的辛勤工作及無私奉獻，我們於本年度難有所成。

主席
伯樂

卡加利，加拿大，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下文為本公司現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簡介。

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5名董事組成，包括1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為董事日期
執行董事			
伯樂先生	36	總裁、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二零零五年三月
非執行董事			
景元先生	57	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五年三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Richard Dale Orman 先生	67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二月
Bryan Daniel Pinney 先生	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二月
Peter David Robertson 先生	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二月

執行董事

伯樂先生，36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總裁兼行政總裁、董事會主席、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其中一名控股股東。

伯先生於油氣行業擁有逾11年經驗。伯先生曾擔任費爾蒙酒店及渡假村以及Suncor Energy Inc.的獨立承包商。伯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為本公司的聯席創辦人，並自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起出任總裁兼行政總裁職位。自成立本公司以來，伯先生與管理層合作在策略層面制定及實行本公司所有油氣勘探項目及本公司的發展計劃。伯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及增長戰略，並監管主要管理事務。

伯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獲Southern Albert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頒授應用信息系統技術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獲中國石油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景元先生，57歲，為非執行董事及其中一名控股股東。景先生主要負責就業務發展事宜提供意見。景先生自二零零五年起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景先生擁有超過20年業務經驗。景先生自一九九六年起獲委任並出任吉林弘原董事長至今。此外，景先生自一九九四年起獲委任為解放大路學校校長兼行政總裁。自完成中學教育起，景先生於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五年及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三年在中國吉林省中國工商銀行當地支行任職銀行行員達12年。

景先生曾出任以下公司的法定代表：上海大家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六年起)；鄂倫春自治旗弘原礦業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二年起)；吉林省能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自一九九八年起)；孫吳縣弘原鋁業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八年起)；西安市澳華投資有限公司(自二零零零年起)；吉林省弘原經貿集團有限公司(自一九九九年)；及吉林省弘原經貿集團有限公司遠東藝術館(自一九九九年)。

景先生確認，鄂倫春自治旗弘原礦業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鋁原料生產業務，與本公司現有業務並無競爭。景先生亦確認吉林省能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天然氣及油井維護服務業務，與本公司現有業務並無競爭。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景先生曾出任以下公司的法定代表兼董事長：吉林省澳華經貿有限責任公司(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三日起)；吉林省長春人防食品水產經銷處(自一九九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起)；及吉林省澳華職業籃球俱樂部有限公司(自一九九九年五月十八日起)。然而，上述公司未能根據相關中國規定進行年度審查，因此，各上述公司的營業牌照已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零零五年十月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被公司登記主管部門註銷，景先生的任期亦相應終止。景先生確認，公司登記主管部門並無對景先生個人作出任何行政處罰，亦無因上述公司的營業牌照被註銷而涉及任何相關索賠。

獨立非執行董事

Richard Dale Orman 先生，6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計及風險委員會成員。Orman先生現時為Canadian Strategy Group的高級顧問，Canadian Strategy Group在加拿大提供政府關係諮詢。

Orman先生於油氣及能源行業擁有逾40年經驗。Orman先生於一九七二年至一九七五年為阿爾伯塔政府礦業和礦產部長執行助理，並於一九七六年擔任阿爾伯塔政府能源和天然資源部長特別助理。於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二年，Orman先生擔任阿爾伯塔政府能源部部長，負責監管(其中包括)阿爾伯塔能源部及阿爾伯塔石油銷售委員會。作為能源部部長，Orman先生曾出任石油輸出國組織、United States Interstate Oil and Gas Compact Commission及South West Energy Council的代表。Orman先生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八年出任國際能源勘探公司Kappa Energy Inc.的主席兼行政總裁，並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出任Vanguard Oil Corp.的董事。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Orman先生為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Exceed Energy Inc.的執行副主席。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Orman先生為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Daylight Energy Ltd的牽頭董事。此外，Orman先生為TSX創業交易所上市公司WesCan Energy Corporation (CVE: WCE)的董事，該公司主要於加拿大及美國從事油氣生產及勘探業務，其以輕至中質原油為基礎的產品的主要資產則位於阿爾伯塔中部及加拿大薩斯喀徹溫省(Saskatchewan)。Orman先生亦出任NOR Energy AS(油氣勘探公司，其主要資產位於北海、坦桑尼亞、澳洲及捷克共和國)的行政總裁兼董事，直至二零一一年為止。Orman先生亦為PLM Consultants Ltd(於一九八一年成立以卡加利(Calgary)為總部的顧問服務公司)的股東。

Orman先生於一九七一年十二月於Ea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取得文學士學位。

Bryan Daniel Pinney 先生，6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及風險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Pinney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獲委任為Mount Royal University理事會成員，並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調任為主席，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起亦為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North American Energy Partners Inc (TSE及NYSE:NOA)的董事。

Pinney先生在能源及天然資源的財務審計、估值及向公司提供建議方面擁有超過30年經驗。Pinney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為Deloitte的卡加利管理合夥人(Calgary Managing Partner)，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出任全國管理合夥人(審計和核證)，並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擔任Deloitte的副主席，隨後退休。加入Deloitte前，Pinney先生自一九八六年起擔任Andersen LLP的合夥人，並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二年五月為卡爾加利管理合夥人，並為合夥人董事會成員。Pinney先生亦為ASC的財務顧問委員會成員，而該委員會負責就財務會計及披露事宜向ASC的總會計師提供意見。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Pinney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六月自西安大略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文學士學位，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完成加拿大Institute of Corporate Directors提供的董事教育課程。Pinney先生自一九七八年十二月起為特許會計師、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起為阿爾伯塔特許會計師資深會員及自一九九零年十二月起為加拿大特許企業價值估值師。

Peter David Robertson先生，6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董事會審計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加入本公司前，Robertson先生於一九八五年至二零一四年任職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Pembina Pipeline Corporation (NYSE: PBA、TSX: PPL)及其前身公司。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一年，Robertson先生擔任會計經理，其後於一九九一年獲晉升為監控人，直至二零零零年為止。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三年，Robertson先生擔任財務副總裁及財務總監。Robertson先生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任職高級副總裁及財務總監。

Robertson先生於一九七零年自蘇格蘭海倫斯堡Hermitage Academy畢業，其後，彼於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公會就讀為期5年的特許會計師課程。Robertson先生自一九七五年十一月起為蘇格蘭特許會計師並自一九八零年四月起為阿爾伯塔特許會計師。彼自二零一五年起一直為加拿大公司董事協會(董事稱銜)持有人。

高級管理層

下表列出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入職年份	職位
王平在先生	50	二零零六年	勘探高級副總裁
代斌友先生	47	二零零九年	工程副總裁
向隽女士	35	二零一五年	臨時財務總監
宋磊先生	33	二零一四年	業務開發副總裁

王平在先生，50歲，為勘探高級副總裁，負責本公司的勘探活動。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公司，並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起出任本公司勘探副總裁。王先生自加入本公司以來一直參與天然氣及石油勘探項目。

王先生於油氣行業擁有逾28年經驗。彼於一九八八年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中石油」)多項油氣業務開始其職業生涯，並自一九九八年起為高級工程師。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期間，王先生亦擔任大慶油田有限責任公司的Daqing Exploration Company(中石油的附屬公司)的地質學家、首席地質學家及勘探經理職位。王先生於能源勘探活動擁有豐富經驗，並曾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六年在中石油僱傭期間參與了多個主要能源勘探及開發項目，包括海拉爾盆地(中國內蒙古)、塔里木盆地(中國新疆)及印度尼西亞項目(南蘇門答臘、爪哇及伊里安查亞等)的油氣項目。王先生於中石油所得的經驗使彼掌握有關勘探地震數據詮釋及前景生成的專業知識，對本公司的發展有莫大貢獻。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王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七月獲大慶石油學院(現稱東北石油大學)頒授石油地質學工程學士學位。王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為阿爾伯塔專業工程師和地質學家協會(「阿爾伯塔專業工程師和地質學家協會」)的專業地質學家。

代斌友先生，47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工程副總裁。代先生在油氣行業擁有逾24年工作經驗，並自加入本公司以來參與本公司的天然氣及石油工程以及設施開發。

加入本公司前，代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在工程、採購及建築管理公司Wood Group Mustang擔任機械工程師，並參與於加拿大的油氣項目的工程及設計。代先生自一九九二年起曾於中石油工作，並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起至二零零五年二月出任高級工程師。代先生於中石油工作期間一直從事開發及升級油氣設施，其中包括工程、施工以至調試及投產，亦曾參與蘇丹、科威特及中國多個項目的項目管理。

代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七月自大慶石油學院(現稱為東北石油大學)取得石油工程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獲卡加利大學(University of Calgary)頒授工程碩士學位。代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為阿爾伯塔專業工程師和地質學家協會的專業工程師，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為英屬哥倫比亞省專業工程師和地質學家協會的專業工程師及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起為薩斯喀徹溫省專業工程師和地質學家協會的專業工程師。

向隽女士，35歲，為本公司的臨時財務總監。向女士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負責本公司的財務管理。向女士於油氣行業擁有逾5年經驗，為加拿大及中國礦業公司提供財務管理及會計服務。加入本公司後，向女士負責財務報告及分析，並因而一直從財務角度密切參與天然氣的勘探及生產運營。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期間，向女士為中國華電集團公司附屬公司Huadian Natural Gas Canada Limited的財務經理，曾參與太平洋西北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項目，以及曾任Grande Cache Coal LLP的高級公司會計師。向女士在彼於Huadian Natural Gas Canada Limited任職期間負責該公司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東北上遊生產(95%天然氣)的相應份額的所有財務管理、報告及分析。向女士亦曾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在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德勤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任職，參與國內外主要油氣公司的審計、財務管理諮詢項目及財務盡職審查服務。

向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頒授國際經濟貿易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自北京郵電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向女士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為阿爾伯塔特許專業會計師及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為加拿大註冊會計師。

宋磊先生，33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生產工程師，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晉升為業務開發副總裁。彼參與監察及評估本公司生產及制定本公司發展計劃。宋先生於油氣行業擁有5年工作經驗。

加入本公司前，宋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曾擔任CH2M Hill Energy Canada, Ltd. 的工藝工程師，並負責審查及分析生產設施，以及評估油氣項目的流程表現。彼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為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Suncor Energy Inc. (TSX: SU · NYSE: SU) 的礦田實地巡查專家，並參與於天然氣及油田的生產及營運數據分析以優化過程及設備運作狀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期間，彼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Imperial Oil Limited (TSX: IMO) 的油砂研發部擔任研究助理，專注於熱溶劑回復。

宋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及二零零八年六月自中國石油大學取得化學工程及加工理學士學位及化學加工理學碩士學位。彼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獲卡加利大學(University of Calgary) 頒授化學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宋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為阿爾伯塔專業工程師和地質學家協會的專業工程師。

管理層 討論 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於加西盆地擁有

114,528

淨英畝土地



二零一六年的退出產量為

4,500

桶油當量／日

對Persta Resources Inc. (「本公司」) 或 (「Persta」)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一併閱讀。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及表格金額均以千加元入賬。

前瞻性陳述

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若干陳述為前瞻性陳述，而基於其性質使然，該等陳述涉及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故本公司謹請投資者注意有關可能令本公司的實際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測者大相徑庭的重大因素。任何明示或涉及討論預期、信念、計劃、宗旨、假設或未來事件或表現的陳述 (一般但未必一定透過使用「將會」、「預期」、「預計」、「估計」、「相信」、「日後」、「應當」、「可能」、「尋求」、「應該」、「有意」、「計劃」、「預測」、「或會」、「願景」、「目的」、「宗旨」、「目標」、「時間表」及「展望」等詞彙) 均並非歷史事實，而是具有前瞻性，且可能涉及估計及假設，並受風險 (包括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所詳述的風險因素)、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影響，而當中若干因素乃屬本公司控制之外及難以預測。因此，該等因素或會導致實際業績或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表達者大相徑庭。

由於實際業績或結果可能與任何前瞻性陳述所表達者大相徑庭，本公司強烈建議投資者不應過度依賴任何有關前瞻性陳述。由於與「儲量」或「資源」相關的陳述乃根據估計及假設而涉及暗示所述資源及儲量於日後可進行獲利生產的評估，故該等陳述被視為前瞻性陳述。此外，任何前瞻性陳述僅關於截至作出該陳述之日為止，而本公司並無責任就反映作出該陳述之日後的事件或情況或反映發生不可預測事件而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

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的所有前瞻性陳述乃受此警示聲明明確制約。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

本年報所載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及不時於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提述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頒佈的公認會計準則 (「公認會計準則」) 編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亦提述普遍應用於石油及天然氣行業的財務計量。由於該等財務計量並非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界定，因此稱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本公司所採用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或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不同。有關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所採用的下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的資料，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經營淨回值」、「經調整EBITDA」、「債務總額」及「經調整現值比率 (儲備基準)」。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概覽

Persta總部位於卡加利，主要從事天然氣與原油的勘探與生產，其中天然氣為重點業務。Persta專注於加西盆地收購、勘探、開發及生產達致長期增長。

Persta於二零零五年三月開始營運，目標為以長期業務策略建立一間成功的加拿大天然氣及原油勘探、開發及生產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在加西盆地Alberta Foothills地區獲得第一塊達6,400淨英畝的土地，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在該區開發的首口深井鑽探及商業生產富液化天然氣。自此，本公司油氣生產率內生增長，並達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產量每日3,579桶油當量。二零一六年的退出產量約為每日4,500桶油當量。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加西盆地持有土地114,528淨英畝，在這些土地上儲備的井位擬供本公司多年鑽探。

目前，本公司擁有三個核心業務區域：

- Alberta Foothills，其中包括五個天然氣資源區塊，分別為Basing、Voyager、Kaydee、Columbia及Stolberg。Basing已部份開發，而Voyager、Kaydee、Columbia及Stolberg則尚未開發；
- Deep Basin Devonian，包括阿爾伯塔西部Hanlan-Peco未開發的天然氣礦產；及
- Peace River，包括輕質原油礦產主要區域Dawson，其已部份開發。

本公司長期業務策略為透過繼續發掘及開發其三個核心勘探及生產區域的石油及天然氣資產基地來提高本公司的儲量、產量及現金流量，以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相信其擁有多項有助本公司實行長期業務策略的主要優勢，包括：

- 經濟及優質資源基礎；
- 本公司大面積土地蘊含的資源規模；
- 資源位置及市場准入；
- 持有單一經營控制權及土地擁有權；及
- 管理層及技術團隊具備豐富經驗，行內往績彪炳。

本公司自二零一五年起啟動首次公開發售進程並成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為220百萬港元（約38百萬加元）。

三年發展計劃

本公司的證實、概算及可能儲量、潛在可採資源量及遠景可採資源量位於Alberta Foothills的Basing、Voyager及Kaydee以及於Peace River的Dawson內，圍繞約54,400淨英畝土地及按GLJ所估計持有約77個鑽探位置。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就於Alberta Foothills的Basing、Voyager及Kaydee以及Peace River的Dawson收購油氣牌照。除建設若干設施以長遠支持日後生產增加及減低生產成本外，本公司計劃於Basing初步發展天然氣資產，作為三年發展計劃的一部分。

本公司亦擬勘探及開發於Alberta Foothills的Voyager及Kaydee以及於Peace River的Dawson的資源以擴大儲量，並勘探及開發於Stolberg、Columbia及Deep Basin Devonian的未開發土地。

根據三年發展計劃，本公司擬專注於鑽探位於Alberta Foothills的Basing合共13個礦井位置。該13個鑽探位置指GLJ所估計的證實加概算儲量及最佳估計潛在可採資源量之100%。

儲量及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GLJ的估計，本公司合共持有77個鑽探井位，其中五個分配為證實、概算加可能儲量、八個分配為潛在可採資源量及64個分配為遠景可採資源量。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Basing持有五個生產井，而另外一個井則已經自願及暫時關閉，且本公司於Dawson持有兩個生產井，而另外一個井則已經自願及暫時關閉。

由GLJ估計的儲量數據載列如下：

	合計 千桶油當量	天然氣 百分比	原油、凝析油 及其他 天然氣凝液 百分比
總證實儲量	11,758	94.8	5.2
總證實加概算儲量	17,386	94.9	5.1
總證實加概算加可能儲量	22,236	94.9	5.1
最佳估計風險前總潛在可採資源量	10,440	95.4	4.6
最佳估計風險前總遠景可採資源量	67,768	94.4	5.6

營運摘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下列範疇取得進展：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八日，在Basing的Wilrich井位開啟餘下4個壓裂口，完成進一步開發項目。產量自於該運作前約每日4.2百萬立方英尺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日5.6百萬立方英尺。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 於Dawson區重啟兩個油井的產能。
- 計劃於二零一七年鑽探三個井位並完成土地作業資料準備。相關鑽探牌照亦已獲批授。
- 於二零一六年，在Alberta Foothills取得合共8,640英畝的土地及100%工作權益，以進一步提高本公司於核心區域的土地地位。
- 與Canadian Natural Resources Limited (CNRL)達成協議，以使用其水處理井，令Persta可減少貨運成本及處理Dawson區井位產出水的成本。

經挑選年度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平均每日生產			
天然氣(千立方英尺)	20,147	10,380	15,611
原油(桶石油)	61	54	102
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桶石油)	161	85	81
石油當量(桶油當量)	3,579	1,868	2,786
平均售價			
天然氣(每千立方英尺加元)	2.72	3.61	4.70
原油(每桶石油加元)	49.53	49.09	93.50
天然氣凝液(每桶石油加元)	19.96	17.98	51.05
凝析油(每桶石油加元)	52.81	61.81	88.92
財務(千元)			
收益	23,706	16,080	32,424
皇家礦產稅	(1,780)	(1,072)	(5,295)
經營成本	(6,327)	(3,636)	(5,556)
經營淨回值 ⁽¹⁾	15,599	11,372	21,573
(虧損)盈利淨額	(2,286)	(2,485)	3,002
營運資金淨額 ⁽²⁾	5,122	6,923	4,514
總資產	91,431	100,547	105,078
資本開支	1,412	5,374	18,208
每股經營淨回值⁽³⁾			
每股基本	0.07	0.06	0.14
每股攤薄	0.07	0.06	0.14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	(0.01)	(0.01)	0.02
每股攤薄	(0.01)	(0.01)	0.02

附註：

- (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一節的探討。
- (2) 營運資金淨額包括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
- (3) 每股經營淨回值為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以經營淨回值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流動比率 ⁽¹⁾	2.48倍	4.08倍	1.79倍
資產回報 ⁽²⁾	-2.7%	-2.5%	2.9%
權益回報 ⁽³⁾	-4.9%	-4.8%	5.8%
資產負債比率 ⁽⁴⁾	61.8%	87.9%	90.9%

附註：

- (1)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2) 年度/期間(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總資產乘以100%
-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期間(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總權益乘以100%
- (4) 債務總額(即銀行債務、銀行貸款、股東貸款及其他債務)除以總權益乘以100%

經營業績

項目發展及產量

本公司的經營分為三個階段，包括勘探階段、發展階段及生產階段。於勘探階段，本公司進行地質及地球物理研究及地震地圖，以提出在本公司已收購的未開發土地上可能生產天然氣及原油的鑽探位置。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誠如GLJ所估計，本公司的土地持有77個鑽探位置。

於發展及生產階段，本公司的產量極其依賴鑽探及生產進度表。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有5口生產井。由於市價反彈，本公司臨時增加產量，而天然氣產量由二零一五年的3,788,831千立方英尺增至二零一六年的7,373,968千立方英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天然氣產量為2,190,584千立方英尺，佔二零一六年產量的29.7%。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為生產天然氣的副產品。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的產量由二零一五年的30,975桶石油增至二零一六年的58,797桶石油。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的產量為17,309桶石油，佔二零一六年產量的29.4%。

管理層所釐定的價格預測可直接影響本公司的產量。倘管理層斷定天然資源的價格預測屬不利，生產油井則可能因經濟限制考慮遭到關閉，生產計劃可能延遲或縮減。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油的生產油井數目由二零一五年的1口增至二零一六年的3口，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恢復原油市價。本公司的原油產量由二零一五年的19,536桶石油增至二零一六年的22,209桶石油，乃主要由於生產的油井數目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原油產量為6,110桶石油，佔二零一六年的27.5%。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總產量分別為681,983桶油當量及1,310,000桶油當量。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總產量為388,516桶石油，佔二零一六年的29.7%。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天然氣、原油、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生產油井數目及產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天然氣			
生產油井	5	5	0.0%
產量(千立方英尺)	7,373,968	3,788,831	94.6%
原油			
生產油井	3	1	200.0%
產量(桶石油)	22,209	19,536	13.7%
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 (天然氣的副產品)			
生產油井	5	5	0.0%
產量(桶石油)	58,797	30,975	89.8%

本公司擬勘探未開發土地位置111,168淨英畝，以透過鑽探及開發GLJ所估計的77個鑽探位置將本公司的資源升級為儲量，以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集中鑽探Alberta Foothills區域的Basing合共13個鑽探位置。

平均售價

本公司主要向油氣貿易公司或涉及油氣買賣的公司銷售本公司的天然氣、與天然氣有關的產品(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及原油產品。本公司的天然氣售價以Canadian Gas Price Reporter作衡量基準，其亦稱為Alberta Energy Company天然氣價格(「AECO天然氣價格」)，而與天然氣有關的產品(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及原油產品則以WTI每月平均商品價格作衡量基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亦訂立為期一年的銷售協議，以按指定價格及數量遠期銷售本公司的天然氣。該等銷售價值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原油及天然氣銷售總收益的50.0%，而於二零一五年則佔其72.2%。因此，銷售餘下生產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原油及天然氣銷售總收益的50.0%，而於二零一五年則佔其27.8%，對各市價變動敏感。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天然氣、原油、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的平均市價及平均售價以及天然氣的平均變現售價及遠期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變動 %
天然氣			
平均市價(每千立方英尺加元) ^(附註1)	2.37	2.74	-13.5%
平均變現價(每千立方英尺加元) ^(附註2)	2.29	2.43	-5.8%
平均遠期售價(每千立方英尺加元) ^(附註3)	3.12	3.95	-21.0%
平均售價(每千立方英尺加元) ^(附註4)	2.72	3.61	-24.7%
原油			
平均市價(每桶石油加元) ^(附註5)	57.32	62.29	-8.0%
平均售價(每桶石油加元) ^(附註4)	49.53	49.09	0.9%
天然氣凝液			
平均市價(每桶石油加元) ^(附註5)	23.70	21.62	9.6%
平均售價(每桶石油加元) ^(附註4)	19.96	17.98	11.0%
凝析油			
平均市價(每桶石油加元) ^(附註5)	56.12	60.42	-7.1%
平均售價(每桶石油加元) ^(附註4)	52.81	61.81	-14.6%

附註：

- (1) 平均市價為該期間平均AECO同日現貨價格。
- (2) 平均變現價格指天然氣的平均售價，不包括遠期銷售衍生的銷售。
- (3) 平均遠期售價為於遠期銷售協議內協定的價格，以便本公司按特定價格及數量銷售天然氣。
- (4) 平均售價為本公司所計算的加權平均價格。
- (5) 平均市價為近月合約的平均WTI每日結算價格除期間價格。

本公司的天然氣平均售價由天然氣的平均變現價及平均遠期售價的加權平均值所組成。平均變現價指銷售天然氣的平均價格，不包括自遠期銷售所衍生的銷售。本公司的天然氣平均變現價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千立方英尺2.43加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千立方英尺2.29加元，乃主要由於市價變動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天然氣平均變現價為每千立方英尺3.45加元，主要由於市價回升所致。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的原油平均售價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石油49.09加元微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石油49.53加元，乃主要由於市價變動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原油平均變現價為每桶石油55.82加元，主要由於市價回升所致。

本公司的天然氣凝液平均售價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石油17.98加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石油19.96加元，而凝析油的價格則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石油61.81加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石油52.81加元，乃主要由於市價變動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的平均變現價分別為每桶石油25.40加元及每桶石油60.71加元，主要由於市價回升所致。

本公司的天然氣售價以AECO天然氣價格作衡量基準，而原油、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則以WTI每月平均商品價格作衡量基準。本公司亦訂立遠期銷售協議，以按指定價格及數量於一段時期內銷售本公司的天然氣。由於本公司使用加權平均值計算平均售價，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月的銷售價格及數量波幅導致原油、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的平均售價均低於平均市價，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天然氣平均變現價格低於平均市價。

收益

下表顯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天然資源類別劃分的除皇家礦產稅前收益明細及其各自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	千加元	%
天然氣	20,050	84.6%	13,683	85.1%
原油	1,100	4.6%	959	6.0%
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	2,556	10.8%	1,438	8.9%
總收益	23,706	100.0%	16,080	100.0%

本公司的收益來自銷售：(i)天然氣；(ii)原油；及(iii)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

銷售天然氣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屬油氣貿易公司或涉及油氣買賣的公司的客戶出售天然氣。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銷售天然氣所得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同期13,683,194加元增加6,366,752加元至20,049,946加元，分別佔總收益的84.6%及85.1%。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銷售天然氣所得收益為7,388,197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36.6%。

本公司的銷售天然氣所得收益主要視乎天然氣的平均售價及銷量而定。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天然氣銷量較二零一五年同期3,788,831千立方英尺增加3,585,137千立方英尺至7,373,968千立方英尺。本公司的天然氣銷量乃視乎Alberta Foothills的發展項目而定，且本公司會根據市價的回升增加產量。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亦訂立遠期銷售合約，以按特定價格每千立方英尺3.12加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每千立方英尺3.95加元減少每千立方英尺0.83加元）銷售本公司的天然氣。本公司按出售當時的相關市價向市場出售餘下天然氣。本公司天然氣的平均變現價對Canadian Gas Price Reporter極為敏感，且因本公司所生產的天然氣有較高的熱值，故平均變現價較Canadian Gas Price Reporter有溢價。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天然氣的平均變現價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每千立方英尺2.43加元減少每千立方英尺0.14加元至每千立方英尺2.29加元。本公司天然氣的平均售價包括天然氣平均變現價的加權平均值及遠期售價（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每千立方英尺3.61加元減少每千立方英尺0.89加元至每千立方英尺2.72加元）。

下表顯示本公司的天然氣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
銷量(千立方英尺)	7,373,968	3,788,831	94.6%
平均售價(千立方英尺加元)	2.72	3.61	-24.7%

銷售原油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屬加拿大貿易公司的客戶出售原油。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銷售原油所得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同期958,940加元增加141,038加元至1,099,978加元，分別佔總收益的4.6%及6.0%。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銷售原油所得收益為341,070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31.0%。

本公司的銷售原油所得收益主要視乎原油的平均售價及銷量而定。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油銷量較二零一五年同期19,536桶石油增加2,673桶石油至22,209桶石油。原油銷量乃關乎Peace River的項目。

本公司的原油的平均售價對WTI原油價格極為敏感。原油的平均售價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每桶石油49.09加元增加每桶石油0.44加元至每桶石油49.53加元。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下表顯示本公司的原油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銷量(桶石油)	22,209	19,536	13.7%
平均售價(每桶石油加元)	49.53	49.09	0.9%

銷售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屬加拿大油氣貿易公司的客戶出售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銷售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的所得收益2,555,822加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1,437,464加元增加1,118,358加元，分別佔總收益的6.0%及4.6%。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銷售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所得收益為875,269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34.2%。

本公司的銷售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所得收益主要受有關產品的平均售價及銷量影響。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銷量較二零一五年同期30,975桶石油增加27,822桶石油至58,797桶石油。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銷量則關乎Alberta Foothills的發展項目。

本公司的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的平均售價均對WTI商品價格及石化行業需求極為敏感。天然氣凝液的平均售價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每桶石油17.98加元增加每桶石油1.98加元至每桶石油19.96加元。凝析油的平均售價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每桶石油61.81加元減少每桶石油9.00加元至每桶石油52.81加元。

下表顯示本公司的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銷量(桶石油)	58,797	30,975	89.8%
平均售價(每桶石油加元)	43.47	46.41	-6.3%

生產成本及總經營成本

本公司的生產成本及總經營成本包括財務報表所載列的皇家礦產稅及經營成本。

皇家礦產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	1,487	757	96.4%
原油	293	315	-7.0%
	1,780	1,072	66.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已付的皇家礦產稅較二零一五年同期756,895加元增加730,974加元至1,487,569加元，分別佔皇家礦產稅總額的83.6%及70.6%。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就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已付的皇家礦產稅為594,154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39.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原油已付的皇家礦產稅292,772加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314,803加元減少22,031加元，分別佔皇家礦產稅總額的16.4%及29.4%。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就原油已付的皇家礦產稅為83,540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28.5%。

阿爾伯塔規定須就其擁有採礦權的土地生產的天然資源繳納皇家礦產稅。於阿爾伯塔，皇家礦產稅主要基於皇家礦產稅稅率及皇家礦產稅稅基，其乃以包含計入市價及礦井生產等獨立元素的滑準法方程式制定。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天然氣的皇家礦產稅稅率介乎5%至33.01%、天然氣凝液（丙烷及丁烷）的皇家礦產稅稅率為30%，而凝析油的皇家礦產稅稅率為40%。本公司的天然氣皇家礦產稅稅率亦受天然氣深孔鑽探計劃（「NGDDP」）影響，根據該計劃，政府將向真正垂直深度大於2,000米的天然氣井授出皇家礦產稅激勵。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原油的皇家礦產稅稅率介乎0%至40%。

經營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同期3,636,433加元增加2,690,480加元至6,326,913加元，主要由於天然氣、原油、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的產量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經營成本為1,858,544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29.4%。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下表顯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本明細：

經營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變動 %
總經營成本			
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	6,043	3,345	80.7%
原油	284	291	-2.4%
總計	6,327	3,636	74.0%
平均經營成本	加元	加元	%
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每桶油當量)	4.69	5.05	-7.1%
原油(每桶石油)	12.78	14.94	-14.5%
平均成本(每桶油當量)	4.83	5.33	-9.4%

本公司的大部份收益乃自銷售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產生。因此，天然氣相關業務所產生的經營成本，與二零一五年所佔總成本92.0%相比，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成本的95.5%，而原油相關業務所產生的經營成本與二零一五年所佔總成本8.0%相比，則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成本的4.5%。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桶油當量平均經營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同期5.33加元減少0.50加元至4.83加元。

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相關業務的經營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同期3,344,602加元增加2,698,536加元至6,043,138加元，與二零一五年所佔總經營成本92.0%相比，佔總經營成本的95.5%，增加乃主要由於天然氣及天然氣凝液的產量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用於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相關業務的經營成本為1,766,644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29.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油當量的平均經營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同期5.05加元減少0.36加元至4.69加元。

原油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原油相關業務的經營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同期291,831加元減少8,055加元至283,776加元，與二零一五年所佔總成本8.0%相比，佔總經營成本的4.5%，乃主要由於原油節省運輸成本。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用於原油相關業務的經營成本為91,901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32.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石油的平均經營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同期14.94加元減少2.16加元至12.78加元。

一般及行政費用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會計、法律及顧問費用、辦公室租金以及其他。其他主要包括辦公室設備、保險以及差旅及住宿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費用較二零一五年同期2,330,164加元增加381,561加元至2,711,725加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一般及行政費用為681,937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25.1%。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費用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變動 %
員工成本	1,513	1,171	29.2%
會計、法律及顧問費用	252	268	-6.0%
辦公室租金	530	480	10.4%
其他	417	411	1.5%
一般及行政費用總額	2,712	2,330	16.4%
員工成本資本化	444	848	-47.6%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較二零一五年同期1,171,365加元增加341,329加元至1,512,694加元，與二零一五年所佔總額50.3%相比，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總額的55.8%。員工成本的增加主要由於：(i)二零一六年支付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250,000加元；及(ii)資本活動所用時間較少導致員工成本資本化減少被抵銷。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計、法律及顧問費用較二零一五年同期267,604加元減少15,718加元至251,886加元，與二零一五年所佔總額11.5%相比，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總額的9.3%。會計、法律及顧問費用主要包括花費於：(i)年度核數費用；(ii)就法律事宜的律師費用；及(iii)儲備重估及申報費用的開支。上市費用乃重新分類為交易費用且分開披露。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融資費用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費用主要包括銀行債務的利息開支、融資費用、發債成本攤銷及增加費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費用較二零一五年同期3,275,010加元增加129,995加元至3,405,005加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利息開支及融資費用項下的佣金及承擔費用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融資費用為1,011,876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29.7%。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費用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變動 %
利息開支及融資費用	3,063	2,937	4.3%
發債成本攤銷	315	318	-0.9%
增加費用	27	20	35.0%
融資費用總額	3,405	3,275	4.0%

發債成本攤銷指法律費用、佣金及承擔費用，乃因信貸及定期融資安排於二零一四年完結而產生。該等成本乃就銀行貸款賬目資本化，其後作為發債成本賬攤銷。

增加費用為於更新棄置撥備現值時確認的費用。

耗損及折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耗損開支包括已開發及生產中資產的耗損，折舊開支包括辦公室固定資產折舊，例如辦公室傢俱、辦公室設備、汽車、電腦硬件及電腦軟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耗損及折舊開支較二零一五年同期4,596,103加元增加3,168,292加元至7,764,395加元，乃主要由於Alberta Foothills的天然氣產量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耗損及折舊開支為2,257,704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29.1%。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耗損及折舊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耗損	7,756	4,570	69.7%
折舊	8	26	-69.2%
耗損及折舊總額	7,764	4,596	68.9%
	加元	加元	%
每桶油當量	5.93	6.79	-12.7%

耗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耗損開支較二零一五年同期4,570,467加元增長3,185,418加元至7,755,885加元，主要由於產量的上升所致。

耗損乃使用耗損基礎及耗損率計算得出。耗損基礎視乎年末已開發及生產中資產的賬面淨值及未來發展成本而定，而耗損率則視乎年度產量及年初總證實及概算儲量而定。

折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開支較二零一五年同期25,636加元下跌17,126加元至8,510加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完全折舊。

減值虧損及撇銷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虧損及撇銷波動主要由於本公司的原油及天然氣資源的預測價格下跌以及若干礦權租賃及油氣牌照屆滿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虧損及撇銷較二零一五年同期3,113,202加元下跌2,300,750加元至812,452加元，主要由於直接撇銷主要有關本公司持有的獲准屆滿勘探土地的勘探及評估成本減少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錄得減值虧損。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決定准許若干並無未來遠景價值的非主要土地屆滿，本公司錄得直接撇銷勘探及評估土地合共812,452加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由於決定准許若干並無未來遠景價值的非主要土地屆滿，本公司錄得直接撇銷勘探及評估土地合共2,363,231加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本公司並無直接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減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直接撇銷及減值合共749,971加元(主要有關並無未來遠景價值的非主要土地屆滿所致541,966加元以及因商品價格不斷下跌所致減值208,005加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為221,332加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僱員發行B類股份以換取現金所得款項。已發行B類股份的認定價格高於實際價格，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達221,332加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錄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交易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同期542,081加元增加2,438,480加元至2,980,561加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交易成本為720,437加元，佔二零一六年的24.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啟動程序成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實體。有關發行新股份的成本入賬列作遞延融資成本，而有關上市的成本則作為交易成本支銷。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本公司已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按每股3.16港元(每股0.54加元)的價格發行69,580,000股新股份，從而獲得所得款項總額220百萬港元(約38百萬加元)。有關發行新股份的成本估計約為3百萬加元，因此本公司募集所得款項淨額則約為35百萬加元。遞延融資成本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發行新股份後重新分類至股本，而本公司估計，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將額外產生的交易成本總額約3百萬加元將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予以支銷。

金融衍生工具的變現收益／(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付所得稅，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約108.6百萬加元稅庫作減項所致。

淨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虧損較二零一五年同期2,485,093加元下跌199,289加元至2,285,804加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純利為1,356,489加元，使淨虧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3,642,293加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285,804加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公司資本架構

本公司資本架構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加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加元
銀行貸款 ⁽¹⁾	35,622	45,580
營運資金淨額 ⁽²⁾	(5,122)	(6,923)
債項淨額 ⁽³⁾	30,500	38,657
股東權益	51,211	51,837
資本總額	81,711	90,494
債項淨額佔資本總額百分比(%)	37.3%	42.7%

附註：

- (1) 該金額僅包括實際所提取的信貸融資。
- (2) 營運資金淨額由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組成。
- (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見「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項下討論。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信貸融資190,000,000加元，包括循環信貸融資100,000,000加元及90,000,000加元定期融資。信貸融資及定期融資項下的所有墊款須經貸款人批准。循環信貸融資的固定承諾限額為50,000,000加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其償還本金9,957,807加元。定期融資包括A批（最高為10,000,000加元，可用於鑽探、完成及收購地面設備）及B批（最高為90,000,000加元，可用作未來發展成本）。A批定期融資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屆滿，而B批仍可動用，惟任何墊款須經貸款人批准。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融資項下概無尚未償還金額。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運輸服務存有558,000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000加元）的尚未使用信用狀。

循環信貸融資項下所有尚未償還金額按加拿大同業拆息利率（「加拿大同業拆息利率」指於路透社加拿大存款拆息利率所報的銀行承兌匯票之到期收益的算術平均數）加每年5.5%的利潤率計息，而定期融資按每年7%的固定利率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循環信貸融資的適用實際利率為6.5%。融資由400百萬加元債權證作抵押，債權證由所有現有及之後收購不動產及個人財產作浮動押記。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融資項下所有尚未償還本金額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日屆滿。可供動用信貸額度須經貸款人每半年進行審核，審核將於任何指定年度的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前完成。信貸融資及借款基礎可由貸款人因儲備、商品價格及其他因素變動而予以調整。借款基礎減少可導致信貸融資減少。倘信貸融資減少，則本公司不論信貸融資是否屆滿均擁有60日償還任何差額。本公司在本融資條款項下須符合的若干財務契諾如下：1)保持營運資金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高於1比1；2)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保持債務覆蓋比率(債務總額與經營現金流量淨額的比率(定義見下文))低於3比1(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前規定的最低比率為4比1)；3)保持利息覆蓋比率(經營現金流量淨額對本公司所有債項的利息開支的比率)高於4比1；及4)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保持經調整現值比率(經調整現值總額(儲備基準)(定義見下文)對債務總額的比率)高於1.7比1(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前規定的最低比率為2比1)。此外，除非透過股權融資撥付資金，否則本公司不得超逾相等於經營現金流量淨額11%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上限(「**一般及行政上限**」)。根據信貸融資協議，「經營現金流量淨額」界定為本公司按現金收付基準自銷售產量所得的現金收入總額及自任何來源所得的全部其他現金收入減現金經營成本及已付皇家礦產稅開支；「債務總額」界定為本公司的綜合債務並扣除任何流動資產或負債淨額；而「經調整現值(儲備基準)」則界定為按最近接獲的獨立儲量報告所計算的證實已開發生產儲量(PDP)現值(按百分之十(10%)折讓)與證實已開發非開採儲量(PDNP)現值(按百分之十(10%)折讓)以及證實未開發儲量(PUD)現值(按百分之十(10%)折讓)的總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遵守融資項下所有契諾及條款。上述契諾及條款所載的所有條款均由貸款人界定。進一步討論見財務報表附註24(b)。

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有發行在外2,000股A類普通股、23,477,017股B類普通股以及183,016,209股C類普通股。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A類股份重新指定為普通股，全部B類及C類股份按1:1基準轉換為普通股，以及本公司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按每一股普通股分拆為兩股普通股的基準進行股份分拆。因此，全部股份及每股數據已追溯呈列，以考慮股份分拆。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在外208,706,520股普通股。本公司成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按每股3.16港元之價格發行69,580,000股新股份，從而獲得所得款項總額220百萬港元(約38百萬加元)。於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日期，278,286,520股普通股發行在外。

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主要來源一般為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本公司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主要用途為鑽探新生產井口及購買未開發土地。下表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變動 %
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7,955	5,363	48.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312)	(5,374)	-94.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9,090)	449	-2,12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447)	438	-430.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13	4,975	8.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66	5,413	-26.7%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本公司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主要包括淨盈利、營運資金變動影響(例如應收賬款、預付開支、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以及非現金收入及開支的調整。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經營活動產生淨現金為7,954,677加元，乃主要歸因於：(i) 除所得稅前虧損2,285,804加元；及(ii)若干非經營開支調整，當中包括耗損及折舊6,854,737加元。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經營活動產生淨現金5,363,600加元，乃歸因於：(i) 除所得稅前虧損2,485,093加元；及(ii)若干非經營開支調整，當中包括耗損及折舊5,562,228加元。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投資活動的主要現金流出乃主要由於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資本開支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311,817加元。該金額乃主要歸因於收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1,100,000加元，由勘探及評估資產的1,219,486加元的開支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192,331加元的開支抵銷。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5,374,055加元。該金額乃主要歸因於勘探及評估資產達4,309,162加元開支。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主要包括發行股份所得款項、銀行貸款所得款項、購回股份及償還貸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9,090,179加元。該金額乃主要歸因於償還銀行貸款9,957,807加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為449,018加元。該金額乃主要歸因於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1,930,000加元，其由償還銀行貸款淨額1,541,345加元所抵銷。

資本資源

本公司屬於資本密集的行業經營。本公司的流動資金主要使用於其新鑽探及生產營運的擴充、勘探活動及收購土地租賃以及油氣牌照的需要。本公司的主要資金來源為銀行借貸、股本融資及營運所產生現金的所得款項。本公司的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其能否自營運產生現金流量及獲取外部融資以於債務到期時履行其債務責任，以及本公司未來經營及資本開支規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銀行借貸35.6百萬加元及營運資金盈餘5.1百萬加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現金結餘為4.0百萬加元。

本公司承擔信貸融資50.0百萬加元，當中已提取35.6百萬加元而未動用部分為14.4百萬加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本公司已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按每股3.16港元(每股0.54加元)的價格發行69,580,000股新股份，從而獲得所得款項總額220百萬港元(約38百萬加元)。有關發行新股份的成本估計約為3百萬加元，因此本公司募集所得款項淨額則約為35百萬加元。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一七年鑽探三個井位，估計資本開支為18百萬加元。管理層相信，其預測經營現金流量足以應付本公司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所需，包括其計劃資本開支及償還現有債務款項。

資本開支

本公司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提高本公司的經營效率及執行能力。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資本開支主要由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本公司發行股權所撥支。

下表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加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加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井場	267	210
設施及設備	—	—
辦公室	13	7
小計	280	217
勘探及評估資產		
未開發土地	120	1,986
已資本化一般及行政開支	444	799
未估值鑽探及竣工成本	392	1,092
未評估地震數據	—	—
小計	956	3,877
非現金營運產變動：	176	1,280
總計	1,412	5,374

資本開支(包括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較二零一五年同期5,374,055加元減少3,962,238加元至1,411,817加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資本開支(包括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為556,976加元，相當於二零一六年資本開支的39.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包括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乃主要歸因於Alberta Foothills井位修整成本267,364加元，而勘探及評估資產增加，是由於：(i)於Alberta Foothills購買土地120,384加元；(ii)資本化一般及行政成本444,455加元；及(iii)於Alberta Foothills的井場建設產生的未估值鑽探及竣工成本增加391,779加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包括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乃主要歸因於Peace River井場的設備安裝210,343加元，而勘探及評估資產增加乃由於：(i)於Alberta Foothills購買土地1,985,903加元；及(ii)於Alberta Foothills的井場建設產生的未估值鑽探及竣工成本增加1,092,539加元所致。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退役負債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退役負債乃基於本公司於石油及天然氣資產(包括井場、收集系統及設施)的淨擁有權權益、廢棄及收回石油及天然氣資產的估計成本以及未來期間將產生成本的估計時間予以估計。

以下為本公司退役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加元
期初結餘	1,765	1,617
估計變動	(84)	128
增加費用	27	20
期末結餘	1,708	1,765

本公司的退役負債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1,764,990加元減少56,943加元至1,708,047加元。減少主要由於折現率上升，惟被礦井剩餘年期減少所抵銷。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本公司於阿爾伯塔能源監督局的負債管理評級(「負債管理評級」)為53.99。負債管理評級反映公司的認定資產與其認定負債比較的結果並每月更新。倘負債管理評級低於1.0，本公司將須向阿爾伯塔能源監督局支付保證金。

關聯方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公司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向個人投資者發行1,687,962股(股份分拆前：843,981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1,687,962加元，其中，發行新股份的現金所得款項552,037加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由吉林弘原(吉林弘原向個人股東收取)轉讓予本公司(見財務報表附註14)；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餘額1,135,925加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代表吉林弘原結清有關購回普通股的預扣稅156,283加元，該款項計入應收關聯方款項，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該款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收取。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Persta概無涉及將導致其財務狀況、表現或經營所得業績出現重大變動的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承擔

各項協議及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的經營產生承擔及或然事項。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本公司訂立一項租賃，租期由二零一一年十月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止。該租賃的平均成本約為每月46,875加元。辦公室物業租賃成本包括估計本公司於租期內分佔其辦公室物業的經營成本。本公司就一台壓縮機訂立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止，規定每月租金為12,650加元。本公司訂立一項公司服務運輸協議，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公司服務費用各不相同，並須經交易方每年審閱）。下列呈列的運輸服務承擔費用金額乃基於管理層最佳估計。

	總計 千加元	少於1年 千加元	1至3年 千加元	4至5年 千加元	超過5年 千加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室物業租賃	563	563	—	—	—
壓縮機租賃	114	114	—	—	—
運輸承擔 ⁽¹⁾	52,848	1,176	10,648	13,241	27,783
總合約責任	53,525	1,853	10,648	13,241	27,783

附註：

- (1) 由於根據證實加概算儲量，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的平均氣體運輸需求預期將分別為每日32.4百萬立方英尺及每日38.9百萬立方英尺，而根據證實加概算儲量及本公司的三年發展計劃項下的最佳估計風險前潛在可採資源量，於二零一九年則將為每日45.4百萬立方英尺，故本公司已就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分別委派NGTL的FT-R服務平均為每日18.6百萬立方英尺、每日65.0百萬立方英尺，而於二零一九年則為每日110.0百萬立方英尺。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有關額外委派NGTL的FT-R服務的運輸服務承擔費分別為零、1.5百萬加元及3.7百萬加元。根據本公司的經驗，本公司已有能力安排自其他生產商轉讓可用的FT-R服務以應付本公司的生產時間表。本公司認為，倘本公司並無充足產量以達致獲分配的運輸量，本公司將有能力轉移該等額外容量至NGTL系統的其他第三方生產商。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遠期出售天然氣訂立以下固定價格現貨商品合約：

商品	年期	數量	價格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80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82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63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54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51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3.00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97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3.03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94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3.10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79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66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64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

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所提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或文件是引用「經營淨回報」及「經調整EBITDA」等詞彙，而該等詞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確認計量方法，且並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的標準涵義。因此，本公司使用該等詞彙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的定義計量方法相比較。管理層視經營淨回值為評估本公司營運表現的重要計量方法，乃由於其可顯示與現有商品價格有關的油田盈利能力。管理層採用經調整EBITDA計量本公司的效率及產生所需資金以撥付部分未來增長開支或償債的能力。投資者務須注意，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不應被詮釋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收入淨額的另一表述或作為本公司業績指標。「債務總額」及「經調整現值(儲備基準)」等詞彙未獲管理層使用以計量表現，惟獲本公司信貸融資項下的財務契諾使用。根據本公司信貸融資，債務總額界定為本公司的綜合債務並包括任何流動資產或負債；而經調整現值(儲備基準)則界定為按最近呈交的合資格人士報告所計算的PDP現值與PDNP現值以及PUD現值的總和。

經營淨回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變動 %
原油及天然氣銷售所得收益	23,706	16,080	47.4%
皇家礦產稅	(1,780)	(1,072)	66.0%
經營成本	(6,327)	(3,636)	74.0%
經營淨回值	15,599	11,372	37.2%

經調整 EBITDA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變動 %
原油及天然氣銷售所得收益	23,706	16,080	47.4%
皇家礦產稅	(1,780)	(1,072)	66.0%
經營成本	(6,327)	(3,636)	74.0%
一般及行政費用	(2,712)	(2,330)	16.4%
其他收入	11	—	100.0%
經調整 EBITDA	12,898	9,042	42.7%

債務總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變動 %
銀行貸款	35,622	45,580	-21.9%
流動資產	(8,579)	(9,170)	-6.4%
流動負債	3,457	2,247	53.9%
債務淨額	30,500	38,657	-21.1%

經調整現值(儲備基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加元	二零一五年 千加元	變動 %
PDP 現值 ⁽¹⁾	48,204	49,209	13.2%
PNDP 現值 ⁽¹⁾	—	—	—
PUD 現值 ⁽¹⁾	44,584	37,276	23.7%
經調整 EBITDA	92,788	86,485	17.75%

附註：

(1) 現值按除稅後百分之十(10%)折讓。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應用重大會計估計

編製財務報表需管理層作出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所呈報資產及負債以及收入及開支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因此，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所估計者。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按持續基準檢討。會計估計的修訂於修訂相關估計期間內及於受影響的任何未來期間內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

下列為管理層於應用本公司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對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

(i) 識別現金產生單位

Persta的資產被合併為現金產生單位，以根據其產生大致獨立現金流量的能力計算減值。現金產生單位已按類似地質結構、共用基建、地緣臨近、經營結構、商品類別及相似市場風險而釐定。因其性質使然，該等假設須受限於管理層的判斷且或會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的資產賬面值。

(ii) 識別減值指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Persta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有任何指標表明其資產可能減值。Persta須考慮來自外部來源(如商品價格下降的負面影響及實體經營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不利變動)及內部來源(如儲量下調、對現金產生單位財務及營運表現的重大不利影響以及資產陳舊過時或其實體受損的憑證)的資料。因其性質使然，該等假設須受限於管理層的判斷且或會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的資產賬面值。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的主要假設，該等主要假設擁有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年度須予調整的重大風險。

(i) 儲量

呈報可回採的證實及概算儲量須就採油曲線、商品價格、匯率、補救成本、時間及未來開發成本金額以及生產、運輸及未來現金流量營銷成本進行估計。亦須詮釋地質及地球物理模型以便評估儲層的規模、形狀、深度及質量以及預期收回。各期間用於估計儲量的經濟、地質及技術因素可能不時變動。呈報儲量的變動可能影響本公司石油及天然氣礦產及設備的賬面值、耗損及折舊的計算、退役負債撥備及由於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變動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收回儲量及Persta石油及天然氣權益產生的估計現金流量由獨立儲量工程師至少每年進行評估。

本公司的石油及天然氣儲量指地質、地球物理及工程數據顯示於未來數年在特定確定程度上可自己知儲層經濟上可收回及被認為可商業化生產的石油及天然氣及天然氣凝液的估計數量。倘管理層計劃對儲量進行開發及生產，且有關計劃根據(i)對有關生產的未來經濟性的合理評估；(ii)對全部或絕大部份預期石油及天然氣產量有市場的合理期望；及(iii)有關具備或可具備生產、傳輸及運輸所需設備的證明，則有關儲量可被認為可商業化生產。倘生產力由生產測試或確鑿的地層測試支持，則儲量僅可被認為屬證實及概算儲量。Persta的油氣儲量乃根據國家文據51-101披露油氣活動標準及加拿大油氣評估手冊所載的標準釐定。

(ii) 退役負債

本公司於開發及建設資產的不同階段，估計有關生產設備、井位及集氣系統的未來補救成本。於大多數情況下，未來數年乃至將來均會搬遷資產。此舉須就廢棄日期、未來環境及監管法律、修復活動的程度、估計成本的工程方法、未來釐定搬遷成本的方法及釐定該等現金流出現值的負債特定貼現率進行估計。

(iii) 非金融資產減值

就釐定任何減值或其可收回程度而言，須就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其中須計及未來石油及天然氣價格、預期預測產量以及證實及概算儲量的預期可收回數量等主要假設。該等假設於可獲得新資料時可予變動。經濟狀況的變動亦可能影響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利率。上述假設的變動可能影響本公司資產賬面值，而減值開支及撥回將影響收入或虧損。

(iv) 稅項

Persta向加拿大阿爾伯塔省及聯邦稅務局繳納企業所得稅、商品及服務稅以及作其他稅務申報。適用稅法及法規將有不同的詮釋。本公司現時概無就此有任何爭議或異議。

稅項撥備乃基於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法律。該等法律的變動可能影響變動期間及未來期間於收入或虧損中已確認的金額(包括對累計撥備的任何影響)。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其被視為將可能收回時方會予以確認。此舉須就未來盈利能力進行假設，因此具有內在的不穩定性。估計未來應課稅收入乃根據來自營運的預測基金。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因未來應課稅溢利的不確定而錄得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會計政策的未來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的下列聲明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報告期間生效，但尚未獲本公司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視乎初始應用日期允許提早採用過渡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完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經修訂指引、計算金融資產減值的新訂預期信貸損失模式及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規定。其亦貫徹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的指引。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財政期初獲全部採納，則可提早採納。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新規定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的預期影響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有有關金融資產的三項主要分類：按(1)攤銷成本；(2)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3)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如下：

- 債務工具的分類根據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及資產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的業務模式而釐定。倘債務工具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有關出售時的實際利息、減值及收益／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
- 就股本證券而言，不論實體的業務模式均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唯一例外情況為倘股本證券並非持作買賣，而實體不可撤回地選擇指定有關證券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股本證券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將僅於損益中確認證券的股息收入。該證券的收益、虧損及減值將在並無循環下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根據初步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公司預期其目前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將繼續按其相關分類及計量。

在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期間，股本證券的可供出售投資為本公司可能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不可撤回地選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無循環）的投資。本公司並無金融資產目前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故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此項新規定將不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規定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並無重大變動，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自身信貸風險的變動所造成的該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須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故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此項新規定預期不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影響。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減值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在確認減值虧損前將不再需要發生虧損事件。反之，實體須按資產及事實以及情況確認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或永久預期信貸虧損。此項新減值模式可能導致提前確認本公司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虧損。根據初步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此項新規定預期不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c) 對沖會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本上並無改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有關計量及確認無效性的規定。然而，就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交易類別而言經已引入較大靈活性。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本公司並無對沖，故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未必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設立有關釐定是否、多少及何時確認收益的全面框架。其亦包括有關何時取得或達成其他準則並無另行處理的合約的資本化成本的指引，並包括經擴大的披露規定。新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採納。該準則可追溯應用或採用經修訂追溯法予以應用。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根據初步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此等新規定預期不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報告者應如何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該準則提供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惟租賃期為或不足12個月或相關資產價值較低則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法較之其前身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不變，出租人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其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包括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根據租賃將彼等的權利及義務入賬的方式。然而，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在實際合宜情況下，承租人將以與現行融資租賃會計處理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約入賬，即於該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最低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尚未清償結餘所累計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採納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開支的現有政策。作為實際合宜的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以下者)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此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公司作為辦公室物業及壓縮機租賃(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法。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均有所增加，及影響租賃期間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開支的時間。

誠如「承擔」一節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就辦公室物業及壓縮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分別為562,496加元及113,850加元，大部份須於報告日期後一至五年內或五年後支付。因此，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若干該等款項可能須按照相應使用權資產確認為租賃負債。經考慮實際合宜情況的適用性及調整現時與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間已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賃及折現影響後，本公司將須進行更為詳細的分析以釐定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的金額。

本公司現正考慮是否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採納該準則。然而，提早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須為不早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時間，方獲許可。因此，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生效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可能性不大。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 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的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應用。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應用。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澄清如何就若干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類型入賬。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應用。為簡化實際應用，該等修訂可追溯應用，倘有可得資料而毋須採用事後確認，亦可追溯或提早應用。本公司擬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本公司並無計劃提前採納上述新訂準則或修訂。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15號及第16號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第12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而言，鑒於本公司尚未完成其對該等準則對本公司的全面影響評估，故未能量化該等準則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可能影響。

披露控制及程序

披露控制及程序已告制定，以確保Persta披露的資料已累積並傳達至管理層(如適用)，藉此及時作出有關所需披露的決定。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已制定或在其監督下促使制定披露控制及程序(「披露控制及程序」)，以就下列事項提供合理保證：(i)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特別是於編製年度及中期備案期間)經其他人士知悉有關公司的重大資料；及(ii)公司根據證券法例所進行的年度備案、中期備案或備存或呈交的其他報告內將須披露的資料，已於證券法例所訂明的時期內作記錄、處理、概述及報告。按性質劃分的所有控制系統有其固有限制，故公司的披露控制及程序被視為就達成控制系統的目標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

財務報告的內部控制

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已制定或在其監督下促使制定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旨在就所有資產受保障、交易受適當授權提供合理保證，並協助編製相關、可靠及適時資料。不管所構思或運作的控制系統有多好，其僅可就達成控制系統的目標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Persta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並無任何嚴重影響或可能合理嚴重影響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變動。管理層總結，Persta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本公司是根據全美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發起組織(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頒佈的內部控制框架－綜合框架(二零一三年)作出該評估。

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Persta的流動資金狀況將通過大幅提升未來商品價格及增加本公司鑽探計劃項下證實及概算儲量改善。本公司與其貸款人定期討論，並不斷尋求其他融資機會，例如替代債務安排、合資機會、物業收購或剝離以及其他資本重組機會，亦正採取措施管理其支出及槓桿，包括實施成本削減及資本管理舉措。倘本公司無法獲得額外融資或與其貸款人達成若干其他安排，則其將需減少若干資本開支活動及／或可能需清算若干資產。繼續勘探及開發Persta的物業需要大量額外資本投資。倘不能保證額外融資，及／或從資產銷售獲得其他資金，將導致該等潛在物業開發延遲或推遲。概無法保證將有額外融資，或將以對Persta有利或可接受的條款(如有)進行。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Persta監察及遵守對其業務有影響的現行政府法規，儘管營運可能會受到政府政策、法規、皇家礦產稅制度或稅法變動的不利影響。此外，Persta維持一定的責任、業務中斷及財產險，此等保險就本公司的規模及業務而言屬充足，惟無法投購覆蓋業務內所有風險或覆蓋所有可能索償金額的保險。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前瞻性資料」及Persta的招股章程中「風險因素」。

新環境法規的影響

油氣行業目前受各省及聯邦環境法律監管，而所有該等法律由政府不時審閱及修訂。有關法律規定(其中包括)限制及禁止在若干油氣行業營運產生的各種物質(如二氧化硫及一氧化二氮)的洩露、釋出或排放。此外，有關法律載列有關油田廢物處理及儲存、居住地保護，以及礦井及設施用地理想操作、維護、廢棄及復墾的規定。遵守有關法律可能需要大量支出，而違反有關規定可能導致業務中斷或遭撤銷必要許可證及授權、需承擔民事責任及被處以重大罰款及懲罰。

數十年來，加拿大西部一直以安全環保的方式使用壓裂刺激。對水平井增加使用壓裂刺激，會增加石油及天然氣產業與負責使用該項技術的廣大利益相關者之間的交流。壓裂刺激的關注度增加可能導致法規增加或法律變動，從而導致本公司的業務開展費增多，或阻礙本公司開展其現時業務。Persta致力於在人們生活及工作的社區中以透明、安全及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

選入縮略詞

於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下列縮略詞具有以下涵義：

原油及天然氣凝液

Bbls/d 或 Bbl/d	每日桶石油
Bbls 或 Bbl	桶石油
Boe	桶油當量
Boe/d	桶油當量／日
C\$/Bbl	加元／桶石油
C\$/Boe	加元／桶油當量
Mbbls 或 Mbbl	千桶
Mboe	千桶油當量
Mbpd	每日千桶石油
MMbbls	百萬桶石油
MMbbls/d	每日百萬桶石油
MMboe	百萬桶油當量
MMboe/d	每日百萬桶油當量
US\$/Bbl	每桶石油美元

天然氣

Bcf	十億立方英尺
Bcm	十億立方米
Cf	立方英尺
C\$/Mcf	每千立方英尺加元
C\$/MMbtu	每百萬英熱單位加元
GJ	千兆焦耳
GJ/d	千兆焦耳／日
Mcf	千立方英尺
Mcf/d	每日千立方英尺
Mcfe	千立方英尺天然氣等值
Mcfe/d	每日千立方英尺天然氣等值
MMbtu	百萬英熱單位
MMcf	百萬立方英尺
MMcf/d	每日百萬立方英尺
MMcfe	百萬立方英尺天然氣等值
MMcfe/d	每日百萬立方英尺天然氣等值
tcf	萬億立方英尺
US\$/MMbtu	每百萬英熱單位美元

其他

km	公里
km ²	平方公里
m	米
m ³	立方米
mg	毫克
°C	攝氏度

轉換因數 — 由英制轉公制

桶 = 0.1590 立方米(m³)

千立方英尺 = 0.0283 立方米(10³m³)

英畝 = 0.4047 公頃(ha)

英熱單位 = 1054.615 焦耳(J)

英尺(ft) = 0.3048 米(m)

英里(mi) = 1.6093 公里(km)

磅(Lb) = 0.4536 公斤(kg)

桶油當量轉換 — 每桶油當量按6千立方英尺天然氣對1桶油當量的轉換比例(6:1)計算。桶油當量可能有所誤導，尤其於單獨使用時。桶油當量的轉換比例6千立方英尺：1桶乃根據主要應用於燒嘴的能量等價轉換方法，且並不代表與井口價值相等。此外，由於基於天然氣及原油現時價格的天然氣及原油價值比率與能量等值6:1顯著不同，故按6:1的轉換基準作為價值的指標可能有所誤導。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起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除本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該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由於本公司直至上市日期方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故於回顧期間適用範圍內的企業管治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然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整體領導、監督本公司的戰略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授出本公司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職責。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計及風險委員會（「審計及風險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授予董事委員會載於其各自職權範圍的職責。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一直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責任保險及彌償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以彌償其因從事企業活動而產生的責任，保險的保障範圍將於每年予以檢討。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一名執行董事（即伯樂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景元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Richard Dale Orman先生、Bryan Daniel Pinney先生及Peter David Robertson先生）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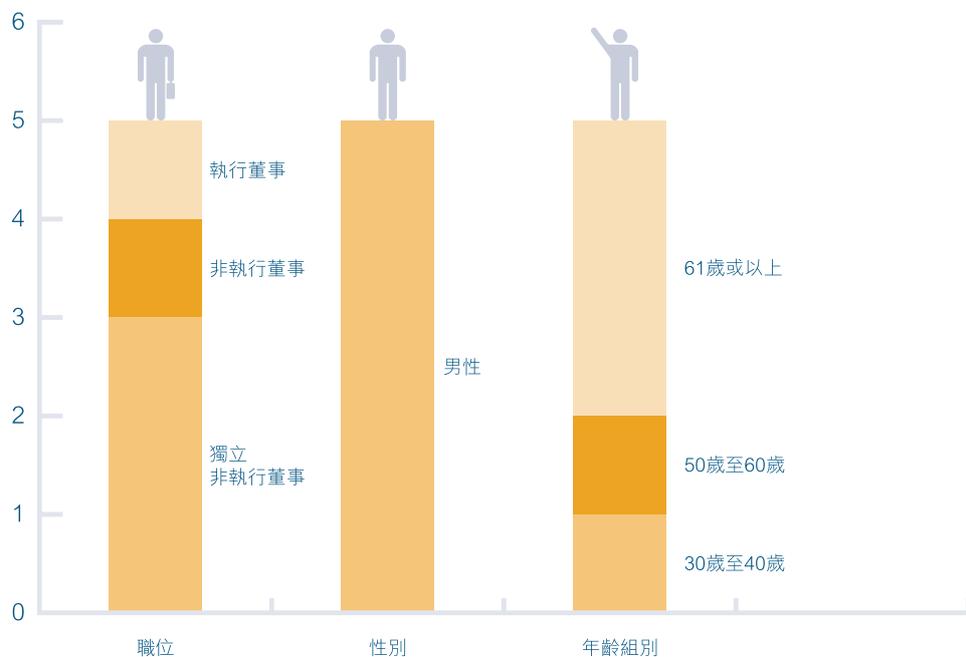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於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Bryan Daniel Pinney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專業知識。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5.6條，上市發行人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訂明董事會於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的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評估人選時考慮客觀條件妥善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董事會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知識及技能。

本公司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的組成。提名委員會將監察本政策的實施。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的成效，並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且就任何該等修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審議及批准。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解說如下。有關董事履歷及經驗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至9頁。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成員、架構及組成，認為董事會的架構合理，而董事亦具備多方面及多領域的經驗及技能，致使本公司維持高營運水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所作出有關其獨立身份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訂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成為審計及風險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一員。

就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而言，董事須披露於公眾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務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職務承擔，以及彼等於發行人公司任職的身份及時間，而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其職務承擔。

入職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5條，全體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藉此確保彼等對董事會所作貢獻為知情及相關。

每名新委任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

於該期間，各董事(即伯樂先生、景元先生、Richard Dale Orman先生、Bryan Daniel Pinney先生及Peter David Robertson先生)不時從本公司取得可能與彼等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責及職能相關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的最新資料。

於本公司上市前，上述各董事已參與由本公司法律顧問提供的培訓課程，而培訓內容則有關上市公司董事職責及其持續責任。

全體董事(即伯樂先生、景元先生、Richard Dale Orman先生、Bryan Daniel Pinney先生及Peter David Robertson先生)已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確保遵守有關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此外，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根據本公司現有組織架構，伯樂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儘管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條的常規，惟由於伯樂先生於本公司的企業營運及管理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伯樂先生繼續留任董事會主席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以使董事會可受惠於其經驗及能力，在本公司長遠發展中領導董事會。從企業管治的角度，董事會乃以投票表決方式集體作出決定，故主席不能壟斷董事會的決定。董事會認為在現有架構下仍可維持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職權平衡。董事會應不時檢討架構以確保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的行動。

董事委任及重選

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起計為期三年。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聘書，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起計為期三年。

概無董事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本公司的註冊成立細則(經修訂及重列)及附例，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有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選出董事的本公司股東將選出董事會，董事會須至少由本公司細則所定最少數目的董事組成，而全體董事將於緊接有關選舉前離任，惟有資格於該大會上獲重選連任。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過程載於本公司的註冊成立細則(經修訂及重列)及附例。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監察並就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過半數投票政策

鑒於阿爾伯塔公司法及加拿大證券法項下有關選舉董事之正反投票之使用局限，本公司已採納過半數投票政策，據此，各董事必須就其選舉通過過半數(50%加一票)投票贊成(即「贊成」票多於「棄權」票)獨立當選(並非作為候選人)。倘董事提名人並非就其選舉通過最少過半數贊成當選，其須立即向董事會提出辭任。董事會必須於90日內決定是否接受該辭任，並就董事會有關該方面的決定刊發公佈。儘管存有上述規定，由於根據加拿大公司法及證券法，投票只為「棄權」，並無「反對」票，其規定倘董事獲得任何「贊成」票，彼為有效當選。於應用過半數投票政策時，「棄權」票就委任董事而言將被視為「反對」票。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即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及大致按季度舉行會議。所有董事會例行會議通知會於至少14日前送呈全體有機會出席會議的董事，並使其可於是次例行會議議程內載入有關事宜。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議程及相關董事會附件將於會議舉行前至少3日寄發予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告知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舉行前有機會讓主席獲悉彼等之意見。會議記錄會由公司秘書保存，而副本將於全體董事間傳閱，以供參考及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記錄會充分詳盡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所審議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草擬本將於會議舉行當日後之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發表意見。董事會會議的記錄可供董事公開查閱。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曾舉行2次董事會會議及個別董事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次數
伯樂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2/2
景元先生	0/2
Richard Dale Orman 先生	2/2
Bryan Daniel Pinney 先生	2/2
Peter David Robertson 先生	2/2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且本公司亦鼓勵董事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明瞭企業管治應為董事的共同責任，有關職責包括：

- (a)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並確保本公司所遵守其不時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將載入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事項。

董事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伯樂先生(主席)、Bryan Daniel Pinney先生及Peter David Robertson先生，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董事會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所作出的任何變動提供建議、就填補董事會及／或管理層空缺的人選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將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現任人，如誠信、經驗、技能及投入時間和精力以履行職責及責任的能力。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隨後將提呈予董事會作出決定。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上市，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次數
伯樂先生(主席)	1/1
Bryan Daniel Pinney先生	1/1
Peter David Robertson先生	1/1

提名董事會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審議退任董事的重選事宜，以及檢討擔任非執行董事所需投入的時間並履行上述規定的職責。

提名董事的程序

1. 董事會如有空缺，提名委員會應評估董事會成員的技能、知識、經驗及特性是否均衡，並釐定填補空缺人士須具備的特定條件(如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
2. 概述有關該特定空缺職位所要求的職責及能力。
3. 通過私下接洽／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層、業務夥伴或投資者的推薦，物色候選人。
4. 為提名委員會安排各候選人面試，以評核候選人是否符合提名委員會就提名董事所採納的準則。提名委員會將有一位或以上成員出席面試。
5. 核實候選人提供的資料。
6. 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以討論及投票表決提名加入董事會的人選。
7. 就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人選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8. 召開董事會會議，以討論及投票表決委任加入董事會的人選。

提名董事準則

1. 對全體董事適用的一般準則：

- (a) 性格和誠信。
- (b) 願意承擔董事會受信責任。
- (c) 董事會目前對某種經驗或專長的需求及候選人是否符合此等要求。

- (d) 相關經驗，包括策略／政策制定經驗、在架構複雜的機構內擔任高級管理層的經驗、行業知識以及對本公司產品和所採用的程序的熟悉程度。
- (e) 對董事會和本公司相關及有利的重要業務經驗或公職經驗。
- (f) 對影響本公司議題的相關知識範圍。
- (g) 客觀分析複雜的業務問題和作出適當的業務判斷的能力。
- (h) 是否有能力和願意為董事會的活動作出特別貢獻。
- (i) 是否能融入本公司的文化。

2. 對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適用的準則：

- (a) 願意及有能力付出足夠時間處理本公司的事務，以有效地履行董事的職責，包括出席和積極參與董事會和委員會的會議。
- (b) 候選人在本身所屬領域的成就。
- (c) 具有卓越的專業信譽和個人名聲。
- (d) 候選人能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董事獨立身份準則。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Richard Dale Orman先生(主席)、伯樂先生及Bryan Daniel Pinney先生，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第B.1.2(c)段所述的第二模式(即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就董事及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且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以及就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上市，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次數
Richard Dale Orman 先生(主席)	1/1
伯樂先生	1/1
Bryan Daniel Pinney 先生	1/1

薪酬委員會討論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並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投入時間及職責及本公司其他方面的僱傭條件，以及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履行上述規定的職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4名成員(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第9至11頁)按組別劃分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組別	人數
港元	
零至1,000,000	1
1,000,001至1,500,000	2
1,500,001至2,000,000	1
2,000,001至2,500,000	—
2,500,001至3,000,000	—
3,500,001至4,000,000	—
4,500,001至5,000,000	—

影子單位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日，董事會於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的上市地位生效後，批准以受益人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合資格董事」)的影子單位計劃(「影子單位計劃」)，以增加歸屬感及增強本公司挽留主要人員的能力及獎勵表現出色的人士。

根據影子單位計劃，按董事會所釐定合資格董事袍金(「袍金」)的百分比(「指定百分比」)將以根據該計劃發行的影子單位(「影子單位」)支付，作為本公司供合資格董事參與的報酬計劃的一部份。各合資格董事須於一月一日開始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十二個月期間(「袍金期間」)開始前以書面同意，以影子單位的形式收取適用的袍金指定百分比。首個袍金期間將於上市日期開始，並將於該曆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

於向參與影子單位計劃的合資格董事(「參與人」)配發影子單位的各日期(「單位配發日期」)，按(i)相等於該單位配發日期已計入影子單位的袍金指定百分比金額除以(ii)股份於該單位配發日期的公平市值(於該日期前最後五個交易日股份於其上市的任何交易所(包括主板)的加權平均成交價)所釐定的影子單位數量將入賬至參與人的賬戶。

於參與人終止日期(即參與人以退休、不重選為董事、辭任或身故方式不再為董事會成員當日)，參與人(或其法定代表)有權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贖回於特定日期(「贖回日期」)記錄於其賬戶的所有或部份影子單位。參與人有權於贖回日期收取相等於該贖回日期將贖回的影子單位數目乘以股份於該贖回日期的公平市值，減任何適用扣減及預扣的金額。

影子單位計劃已於上市日期生效。影子單位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的招股章程。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就其於二零一六年提供的服務獲授影子單位，而該遞延補償已根據上市日期股份的上市價格授出。

審計及風險委員會

審計及風險委員由三名成員組成，即Bryan Daniel Pinney先生(主席)、Richard Dale Orman先生及Peter David Robertson先生，全部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及風險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計過程及內部管理建議、與內部審計核數師及外聘核數師獨立溝通，並監督及核實彼等的工作。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計及風險委員會已舉行4次會議。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審計及風險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及審計及風險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次數
Bryan Daniel Pinney先生(主席)	1/1
Richard Dale Orman先生	1/1
Peter David Robertson先生	1/1

審計及風險委員會檢討財務申報、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續聘及履行上述規定的職責。董事會並無偏離審計及風險委員會就挑選、委任、辭退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所提供的任何決定及建議。

審計及風險委員會亦審閱本公司於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所編製有關審計過程中的會計事項及重大發現的審計報告。該委員會為僱員作出適當安排，讓彼等可以保密方式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及其他事宜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提出疑問。其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其有責任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事務狀況以及本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致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1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內部監控

董事會十分重視內部監控並負責確保本公司維持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

本公司持續檢討及監察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成效。由於本公司未設有內部審計職能，故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委聘外聘顧問完成測試其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及成效。外聘顧問與審計及風險委員會討論及協定各個年度的審計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的整體成效。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於檢討時，董事會已：(i)與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檢討及討論年度審計的範圍及結果；及(ii)與管理層審閱有關編製年度財務報表而進行的本公司內部管理聲明程序的結果。根據其審閱，董事會並不知悉內部監控的成效有任何重大缺陷。

年度評估

本公司每年檢討其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該系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監控。二零一六年底的檢討乃經參考全美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發起組織(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二零一三年框架)的內部監控框架。該框架按內部監控的五個組成部分(監控環境、風險評估、監控活動、訊息及通訊以及監察)評估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亦已進行年度檢討，以評估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其預算(就培訓及相關計劃而言)是否充足。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檢討的方法、調查發現、分析及結果已呈報審計及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就外聘核數師提供有關財務報表審計、本公司中期報表的中期審閱及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的服務產生費用約873,132加元，並於二零一六年就稅務合規服務的非審計服務產生費用約541加元。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主要聯絡人

本公司委聘黃嘉瀛先生(為Gowling WLG (Canada) LLP律師事務所的企業融資及併購業務組的合夥人)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法律顧問。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及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本公司亦委聘周慶齡女士(彼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的企業服務董事)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黃嘉瀛先生履行其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務。彼於本公司的主要公司聯絡人為本公司之臨時財務總監向雋女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周慶齡女士已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股東大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上市。於二零一六年，已舉行一次股東大會。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了解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及策略攸關重要。本公司亦深知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有關審計操守、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問題。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其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http://www.persta.ca>)，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議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關於建議個別人士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及投資者可將書面查詢或請求寄發至本公司，詳情如下：

地址： 2717, 308-4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0H7, Canada

傳真： +1 403-446-1206

電郵： ir@persta.ca

本公司將盡快處理及詳細解答查詢。

更改憲章文件

本公司的附例已予修訂並重列，有關修訂及重述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根據阿爾伯塔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在聯交所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天然氣及原油勘探與生產，並以天然氣為重心。本公司專注透過於加拿大西部沖積盆地收購、勘探、開發及生產達致長期增長。

有關本公司年內主要業務收益及經營溢利的分析載列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財務報表內的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表。

業務回顧

年內，本公司的業務回顧包括有關本公司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採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的本公司業績分析、年內所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件詳情以及本公司業務未來潛在發展的揭示，載列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本公司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活動亦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4。此外，有關與主要持份者關係的討論載列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76至79頁。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

本公司於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3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20百萬港元。由於本年報僅涵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活動，故概無呈列所得款項用途。於本年報日期前，概無動用上市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於本年報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存在任何重大變動。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將根據其發展策略、市場狀況及該等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使用由首次公開發售所籌集的所得款項。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最大客戶佔本公司總收益的50.0%。本公司五大客戶佔本公司總收益的99.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最大供應商佔本公司銷售成本總額的34.2%。本公司五大供應商佔本公司銷售成本總額的62.5%(二零一五年：56.1%)。

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本公司五大供應商或本公司五大客戶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8。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4。

儲備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股東權益變動表第78頁。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貸款及擔保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任何貸款或就貸款(直接或間接)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其控股股東或其各自關連人士提供任何擔保。

董事

以下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

伯樂先生(主席)

非執行董事：

景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Richard Dale Orman 先生

Bryan Daniel Pinney 先生

Peter David Robertson 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6至1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作獨立性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自彼等各自獲委任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起計為期三年。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由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起計為期三年。

概無董事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於未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下將其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該年底，概無董事或與其有關連之任何實體於所存續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整體業務或其任何主要部份的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續任何合約。

控股股東於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控股股東於當中擁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續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務寬免及豁免

就股份向非居民股東派付或入賬或視作派付或入賬的股息，將按25%的稅率繳納加拿大非居民預扣稅，惟可根據加拿大及非居民股東居住國家之間的任何適用所得稅條約或公約條文予以扣減。

倘股份於處置時構成非居民股東的「應課稅加拿大財產」(定義見所得稅法)，而非居民股東並無權享有適用所得稅條約或公約項下的寬免，非居民股東亦可能須就有關股東自處置股份產生的任何已變現資本收益繳稅。除非若干擁有權限制及資產價值測試已獲信納，否則股份一般不會構成非居民股東的應課稅加拿大財產。

倘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加拿大聯邦所得稅規則是否適用於彼等的個別情況及彼等對購買、擁有、預扣股息稅項及退款程序以及處置股份的後果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稅務顧問。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約有10名僱員，自二零一五年起，僱員數目不變。本公司的僱員乃根據載列(其中包括)其工作範圍及薪酬的僱員合約聘請。其僱傭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的僱員手冊。本公司根據僱員的工作性質、職責範圍及個人表現釐定其薪金。本公司亦向僱員提供報銷、實地考察津貼及酌情年度花紅。本公司亦根據本公司適用法律及內部政策向僱員提供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並無任何僱員須參與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公司遵守有關退休及就業保險供款的法定要求。受制於極少數例外情況，每名於加拿大工作的18歲以上人士以及每名僱主，均必須向就業保險(「**就業保險**」)計劃及加拿大退休金計劃(「**加拿大退休金計劃**」)供款。各僱員必須就加拿大退休金計劃支付一半規定供款，而各僱主則支付餘下一半。各僱員及僱主支付其各自於就業保險保金的部份。

薪酬政策

本公司設立薪酬委員會，旨在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的市場慣例，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及21。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並不適用於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類別	股權概約百分比
伯樂(附註1及3)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於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	187,290,164 (好倉)	67.30%
景元(附註2及3)	實益擁有人、於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	187,290,164 (好倉)	67.30%

附註：

- 伯樂先生(「伯先生」)持有440,000股普通股，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0.16%。彼為侯靜女士(「侯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侯女士持有的440,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伯先生為伯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之一。

伯先生亦持有164 Co的1,000股D類表決權優先股，佔164 Co表決權約99.01%。

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及首份補充一致行動協議，Aspen、景先生、吉林弘原、伯先生、164 Co及麗源成為一致行動人士，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伯先生被視為於Aspen、景先生、吉林弘原、164 Co及麗源擁有權益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67.30%。

- 景先生持有427,332股普通股，相等於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0.15%。景先生亦於吉林弘原的60%股權中擁有權益。

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及首份補充一致行動協議，Aspen、景先生、吉林弘原、伯先生、164 Co及麗源成為一致行動人士，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景先生被視為於Aspen、吉林弘原、伯先生、164 Co及麗源擁有權益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67.30%。

董事會報告

3. Aspen持有185,982,832股普通股，並分別由吉林弘原、164 Co及麗源擁有41.09%、39.69%及19.22%權益。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及首份補充一致行動協議，Aspen、景先生、吉林弘原、伯先生、164 Co及麗源成為一致行動人士，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spen被視為於景先生及伯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67.3%。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伯樂(附註1)	Aspen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於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36,907,603	39.69%
景元(附註2)	Aspen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於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38,213,630	41.09%

附註：

- 伯先生於164 Co.持有1,000股D類表決權優先股，相當於164 Co.約99.01%的表決權，而164 Co.於Aspen持有36,907,603股股份，相當於Aspen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9.69%。
- 景先生於吉林弘原持有60%權益，而吉林弘原於Aspen持有38,213,630股股份，相當於Aspen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1.09%。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入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主要股東。

董事會報告

於本年報日期，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Aspen(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一致行動人士	187,290,164 (好倉)	67.30%
吉林弘原(附註1及3)	於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	187,290,164 (好倉)	67.30%
侯靜(附註4)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	187,290,164 (好倉)	67.30%
164 Co(附註1及5)	於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	187,290,164 (好倉)	67.30%
麗源(附註6)	於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	187,290,164 (好倉)	67.30%
景光(附註7)	於受控法團權益	187,290,164 (好倉)	67.30%

附註：

- Aspen持有185,982,832股普通股及由吉林弘原、164Co及麗源分別擁有約41.09%、39.69%及19.22%權益。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及首份補充一致行動協議，Aspen、景先生、吉林弘原、伯先生、164 Co及麗源成為一致行動人士及因此Aspen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景先生及伯先生擁有權益的全部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67.30%。
- 景先生持有427,332股普通股，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0.15%。景先生亦於吉林弘原的60%股權中擁有權益。

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及首份補充一致行動協議，景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Aspen、吉林弘原、伯先生、164 Co及麗源擁有權益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67.30%。

- 吉林弘原由景先生持有60%權益及由景先生之兄弟景光持有40%權益。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及首份補充一致行動協議，吉林弘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Aspen、景先生、伯先生、164 Co及麗源擁有權益的全部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67.30%。
- 侯女士持有440,000股普通股及為伯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之一。彼為伯先生的配偶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伯先生擁有權益的全部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5. 伯先生持有164 Co的1,000股D類表決權優先股，佔164 Co表決權約99.01%。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及首份補充一致行動協議，164 Co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Aspen、景先生、吉林弘原、伯先生及麗源擁有權益的全部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67.30%。
6. 麗源由吉林弘原、周麗梅及景月利分別擁有約98%、1%及1%權益。此外，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及首份補充一致行動協議，麗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Aspen、景先生、吉林弘原、伯先生及164 Co擁有權益的全部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67.30%。
7. 景光持有吉林弘原40%股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吉林弘原擁有權益的全部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已於上市日期首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其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權

本公司細則、本公司附例或阿爾伯塔公司法並無有關優先權的規定，致使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不競爭承諾

各控股股東(即164 Co、Aspen、吉林弘原、景先生、麗源、伯先生及侯女士)已簽立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彼等已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承諾，於不競爭契據仍然生效期間，彼不得並須促使彼的緊密聯繫人(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得直接或間接發展、收購、從事與本公司於阿爾伯塔、加拿大或本公司進行業務的任何其他地區從事的現有業務活動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投資或從事或提供任何服務或以其他方式參與該等業務。

董事會報告

各控股股東進一步向本公司承諾及契諾，倘彼或彼之本公司以外的聯繫人獲提供或知悉直接或間接從事本公司業務或於本公司業務擁有權益的任何業務機會，彼須(及須促使彼的緊密聯繫人)書面通知本公司，而本公司將享有接受該業務機會的優先選擇權。本公司須於接獲書面通知後30日內(或更長期間(倘本公司須完成上市規則不時載列的任何批准程序))就本公司會否行使優先選擇權通知控股股東。各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承諾及契諾，彼或彼的緊密聯繫人僅會接受本公司已決定不行使優先選擇權的該等業務機會。

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已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中披露。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有關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方交易

有關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當中的財務報表附註23。

概無關連方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

慈善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慈善及其他捐款。

審計及風險委員會

審計及風險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一同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彼等因其職位或職務而可能獲悉有關本公司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

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該期間內有否違反標準守則。

董事彌償

阿爾伯塔公司法規定，除就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提出以促使判決對本公司有利的訴訟外，倘：(a)董事或高級職員為本公司最佳利益以誠信及真誠行事；及(b)涉及執行罰款的刑事或行政訴訟或法律程序的情況，而董事或高級職員有合理理據相信董事或高級職員乃依法行事，本公司可就董事或高級職員因身為或曾為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職員或法人團體而就任何民事、刑事或行政訴訟或法律程序成為與訟一方所合理產生的所有成本、費用及開支(包括為調停訴訟或依照判決支付的金額)，彌償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職員、前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職員或應本公司要求出任或曾出任董事或本公司現為或曾經為股東或債權人的法人團體高級職員的人士，及董事或高級職員的繼承人及法定代表。

倘上述人士符合上文所載的條件，本公司在法院批准下可就本公司或法人團體或代表本公司或法人團體提出以促使判決對本公司或法人團體有利的訴訟，彌償上述人士因現任或曾任本公司或法人團體的董事或高級職員而成為與訟一方所合理產生與訴訟有關的所有成本、費用及開支。

上述人士有權就其於因為現任或曾任本公司或法人團體的董事或高級職員而成為與訟一方的任何民事、刑事或行政訴訟或法律程序的抗辯所合理產生的所有成本、費用及開支，獲得本公司的彌償，且本公司已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該等彌償，條件是尋求彌償的人士為：(a)該人士於法律訴訟或程序的抗辯證供大致確立；(b)符合上文所載的條件；及(c)有權公平合理地獲得彌償。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6至5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至少25%一直由公眾持有，該百分比為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准許的規定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方於聯交所上市，故自上市日期起並無出現有關核數師的變動。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KPMG LLP審計。KPMG LLP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建議續聘。

重大法律訴訟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遵守法律及法規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可對其構成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承擔的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須予以披露的責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伯樂

Calgary，加拿大，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獨立 核數師報告



KPMG LLP
205 5th Avenue SW
Suite 3100
Calgary AB
T2P 4B9
電話 (403) 691-8000
傳真 (403) 691-8008
www.kpmg.ca

致 Persta Resources Inc. 股東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Persta Resources Inc.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適用獨立準則，我們獨立於 貴公司，並已根據該等準則履行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意見(以下金額以加元呈列)。

獨立 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於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估值 – 68.3百萬加元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約為68.3百萬加元。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各現金產生單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或會超逾其各自可收回金額，則須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測試。評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否存在有關事件及情況涉及重大判斷。

我們所執行的程序(其中包括)包括：

- 就管理層及董事會檢討外部評估儲備及減值評估的關鍵監控而言，瞭解其過程並測試其設計及執行。
- 就管理層評估是否存在可能減值跡象需要進行減值測試進行檢查及質疑。我們憑藉油氣行業知識並考慮貴公司自其外部油藏工程師獲取的儲備評估及評估報告，質疑管理層對是否存在可能減值跡象的評估。
- 完成審計準則所要求的程序，以使用貴公司外部油藏工程師的成果。
- 我們亦認為，貴公司於該領域的披露屬充足。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於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勘探及評估（「勘探及評估」）資產估值 — 14.6百萬加元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的勘探及評估資產賬面值約為14.6百萬加元。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或會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須對其進行減值測試。評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否存在有關事件及情況涉及重大判斷。

我們所執行的程序（其中包括）包括：

- 就管理層及董事會檢討勘探及評估資產及減值評估的關鍵監控而言，瞭解其過程並測試其設計及執行。
- 檢查貴公司有關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否存在顯示勘探及評估資產出現減值的事件及情況的評估，並評估其所採用的假設。我們的評估注重勘探牌照續期狀況，以及評估貴公司已規劃的勘探及開發活動。
- 我們亦認為，貴公司於該領域的披露屬充足。

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獨立 核數師報告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須負責有關監督 貴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的管治。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於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且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獨立 核數師報告

- 就貴公司內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表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 Jason Brown。

The logo for KPMG LLP, featuring the letters 'KPMG' in a large, bold, sans-serif font, with 'LLP' in a smaller, similar font to its right.

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

加拿大卡加利(Calgary)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財務 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加元列示)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3,966,154	5,413,473
應收賬款	9	3,228,055	2,297,748
預付開支、按金及遞延融資成本	9	1,385,198	1,458,450
		8,579,407	9,169,671
非流動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	7	14,562,811	14,419,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68,288,825	76,957,111
		82,851,636	91,376,911
總資產			
		91,431,043	100,546,582
負債及總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1	3,457,229	2,246,728
		3,457,229	2,246,728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2	35,055,200	44,697,748
退役負債	13	1,708,047	1,764,990
		36,763,247	46,462,738
總負債			
		40,220,476	48,709,466
總權益			
股本	14	169,247,367	167,036,075
將予發行的普通股	14	—	552,037
累計虧絀		(118,036,800)	(115,750,996)
總權益			
		51,210,567	51,837,116
總負債及總權益			
		91,431,043	100,546,582

隨附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財務報表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發行，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董事
伯樂先生

董事
景元先生

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加元列示）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原油及天然氣銷售所得收益	15	23,705,746	16,079,598
皇家礦產稅		(1,780,341)	(1,071,698)
淨收益		21,925,405	15,007,900
經營成本		(6,326,913)	(3,636,433)
一般及行政費用		(2,711,725)	(2,330,164)
耗損及折舊	8	(7,764,395)	(4,596,103)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虧損及撇銷	7	(812,452)	(2,363,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及撇銷	8, 17	—	(749,971)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4	(221,332)	—
交易費用	25	(2,980,561)	(542,081)
經營溢利		1,108,027	789,917
其他收入		11,174	—
融資費用	16	(3,405,005)	(3,275,0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18	(2,285,804)	(2,485,093)
所得稅	19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2,285,804)	(2,485,093)
每股虧損	22		
基本及攤薄		(0.01)	(0.01)

隨附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股東權益 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加元列示)

	附註	A類普通股	B類普通股	C類普通股	將予發行的		累計虧絀	總權益
		加元	加元	加元	普通股	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	18,796,475	146,209,590	—	—	(113,165,903)	51,840,172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485,093)	(2,485,093)
為換取現金而發行新股份	14(b)(iii)	—	—	2,480,000	—	—	—	2,480,000
將予發行的普通股	14(b)(i)	—	—	—	552,037	—	—	552,037
購回股份	14(b)(iv)	—	—	(450,000)	—	—	(100,000)	(55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	18,796,475	148,239,590	552,037	—	(115,750,996)	51,837,116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	18,796,475	148,239,590	552,037	—	(115,750,996)	51,837,116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285,804)	(2,285,804)
已發行新股份	14(b)(i)	—	523,330	1,687,962	(552,037)	—	—	1,659,255
股份轉換及拆細	14(b)(ii)	(10)	(19,319,805)	(149,927,552)	—	169,247,367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	—	169,247,367	(118,036,800)	51,210,567

隨附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加元列示)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經營活動			
年內虧損		(2,285,804)	(2,485,093)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耗損及折舊	8	7,764,395	4,596,103
攤銷債務發行成本	12	315,259	317,613
增加費用	13	27,103	20,403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4	221,332	—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虧損及撇銷	7	812,452	2,363,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及撇銷	8	—	749,971
經營所得資金		6,854,737	5,562,228
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	10(b)	1,099,940	(198,62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954,677	5,363,600
投資活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		(192,331)	(1,064,893)
收回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		1,100,000	—
勘探及評估資產開支		(1,219,486)	(4,309,16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1,817)	(5,374,055)
融資活動			
將予發行的普通股所得款項		—	552,037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437,923	2,480,000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2,500,000
購回股份		—	(550,000)
償還貸款		(9,957,807)	(4,041,345)
有關融資活動的其他現金流量		(570,295)	(491,67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090,179)	449,0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1,447,319)	438,563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13,473	4,974,910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a)	3,966,154	5,413,473
補充資料：			
已付利息		2,696,238	2,945,547

隨附附註為該等財務資料的一部份。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1 公司資料

Persta Resources Inc. (「**Persta**」或「**本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根據商業公司法(阿爾伯塔)註冊成立。Persta Resources 為於阿爾伯塔從事石油及天然氣生產及儲存的勘探及開發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1600, 421-7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4K9，而其總辦事處位於 #2717, 308-4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0H7。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spen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Aspen**」，於阿爾伯塔的私人企業)，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總數的 90.07% 及 89.11%，而個人投資者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總數的 9.93% 及 10.89%。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吉林省弘原經貿集團有限公司(「**吉林弘原**」，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私人企業，其 50% 股權由本公司董事景元先生所控制)持有 Aspen 普通股總數約 41.09%；而本公司總裁、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伯樂先生所控制並於阿爾伯塔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 1648557 Alberta Limited (「**164 Co**」) 則持有 Aspen 普通股總數的 39.69%。吉林弘原及 164 Co 為 Aspen 的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及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經修訂，吉林弘原、164 Co、伯樂先生、景元先生及長春市麗源投資有限公司(由吉林弘原所控制的實體)(統稱「**一致行動人士**」) 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並確認(其中包括)一致行動人士將就本公司及/或 Aspen 的股東及董事會會議的投票表決一致行動。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吉林弘原及 164 Co。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本報告所載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該等財務報表而言，本公司已採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列於附註 5。

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已於財務報表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b) 計量基準

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計量公平值所用的方法於附註 6 論述。

2 編製基準(續)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以加拿大元(「加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

(d) 估計及判斷的應用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此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被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4論述。

3 重大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已於該等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所有期間貫徹運用。

(a) 合營安排

合營安排乃指本公司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合約安排，且被分類為共同營運或合營企業。當本公司對有關安排中的資產及負債擁有權利及承擔責任時，則產生共同營運。本公司目前擁有兩份外判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工作權益第三方最終擁有未分割營運權益(即彼等應佔有關共同營運的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部份)。因此，財務報表僅包括本公司應佔其與於Stolberg及Provost區域的共同營運有關的資產、負債及交易的部份。

(b)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當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向本公司且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收益將按以下方式於損益內確認：

自銷售原油及天然氣所得收益於產品所有權轉移予買方時按於訂約交付點的交付數量及價格確認，並記錄本公司產生的交通費總額。與交付有關的成本(包括交通及生產相關皇家礦產稅開支)於已賺取及已記錄相關收益同期確認。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融資收入及開支

融資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並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為利息應計費用。實際利率法採用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可使用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比率。

融資開支包括銀行貸款及各類其他貸款的利息開支、債務發行成本的攤銷、退役負債的折現增加以及就外幣交易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

(d) 金融工具

(i) 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銀行債務及各類其他貸款以及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就並無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工具而言，非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公平值加任何直接應佔交易費用確認。初始確認後，非衍生金融工具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進行計量。當資產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時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直至該資產終止確認或釐定為減值為止，屆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報的公平值的累計變動於損益內確認。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該等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當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當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第三方時，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及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除非本公司有合法權利抵銷該等金額及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的同時償還負債，於此情況下，金融資產及負債按淨額基準呈列。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並無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期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已發生虧損事件且該虧損事件對能可靠估計的該項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則該項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以其賬面值與按該資產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

本公司按特定資產及集體層面考慮應收款項的減值證據。所有個別而言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將進行個別減值測試。所有並無出現個別減值的個別重大應收款項其後將就任何已發生但尚未識別的減值進行集體評估。餘下金融資產就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組別減值進行集體評估。

於評估集體減值時，本公司利用違約可能性、收回時間及所產生虧損金額的歷史趨勢，就管理層對於目前經濟及信貸狀況是否令實際虧損將很可能超出或低於歷史趨勢所示水平的判斷作出調整。

所有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減值虧損撥回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就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撥回乃於損益確認。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負債乃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或其他金融負債。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通常為交易價減任何直接應佔交易費用)確認。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工具的交易費用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當合約責任屆滿、解除或註銷時，金融負債終止確認。購回、結算或註銷負債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金融工具(續)

(iii)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可動用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需要實物交付的商品銷售合約，以管理預期銷售原油及生產天然氣所帶來的價格風險以及外匯風險。本公司概無就買賣或投機訂立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將所有該等交易視為經濟對沖；然而，其並非指定作會計對沖用途。因此，所有衍生合約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並按公平值列賬記錄於財務狀況表中，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收益淨額中確認。該等衍生工具公平值乃基於在到期前就結清該等工具而已收取或支付的估計金額，當中已考慮未來市價及其他相關因素。

(e)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本公司於開採礦物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可論證前就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予以資本化的成本。本公司取得法定權開採某一區域前所產生的成本予以支銷。

勘探及評估資產作為無形資產初步資本化，並無攤銷。勘探及評估資產於事實及情況顯示賬面值可能超過可收回金額時，進行減值評估。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並單獨披露。

一旦有技術數據支持可能收回儲量而使有關區域開採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得以論證，該區域應佔的勘探及評估資產將進行減值評估，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相關勘探及評估資產的餘下賬面值其後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發展及生產資產。

就勘探及評估資產處置而言，收益或虧損就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物業交換乃按公平值計量，除非交易缺乏商業實質或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倘交換以公平值計量，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發展及生產資產及辦公設備。

發展及生產資產

發展及生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耗損、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發展及生產資產的成本包括初步購買價及發展、興建及落成資產的直接應佔開支。該等成本包括物業收購、發展鑽孔、完成、收集及基建、資產棄置成本及自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轉移。任何為使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位置及營運所需狀況而直接應佔且將帶來可識別未來收益的成本，均予以資本化。可增加相關資產能力或延長其可用壽命的修繕項目亦予以資本化。

就物業處置而言，收益或虧損就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物業交換乃按公平值計量，除非交易缺乏商業實質或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倘交換以公平值計量，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

(g) 減值

當事實及情況反映賬面值可能超過可收回金額時，發展及生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一同組合至持續使用可產生與其他資產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的現金流入的資產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間的較高者。

使用價值乃考慮以下因素後進行估計：

- (i) 使用由獨立油藏工程師所採用的未來價格及成本每年釐訂的稅前折現率所評估的證實加概算儲量淨現值；及
- (ii) 管理層使用稅前折現率對上文(i)項中未有包括的額外資產發展淨現值的估計。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g) 減值(續)

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考慮以下因素後進行估計：

- (i) 使用由獨立油藏工程師所採用的未來價格及成本每年釐訂的稅前折現率所評估的證實加概算儲量淨現值；
- (ii) 管理層對未開發土地公平值的估計；
- (iii) 油業內類似資產的近期市場交易指標所示的價值的審閱；及
- (iv) 管理層對上文(i)項中未有包括的資產發展額外公平值的估計。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h) 減值撥回

減值虧損可予撥回，惟僅以資產賬面值不超過假設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及有情況顯示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及耗損)為限。減值虧損撥回於損益中確認。

(i) 耗損及折舊

發展及生產資產耗損乃根據有關獨立油藏工程師每年採用未來價格及成本所釐訂的總估計證實加概算儲量的扣除皇家礦產稅前產量按生產單位法計量。天然氣儲量及生產以能源等效六千立方英尺轉換為一桶油。

耗損及折舊乃根據資本化成本總額加證實加概算儲量的估計未來發展成本計算。

其他資產的折舊按20%至100%餘額遞減法計算。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退役負債

本公司於負債產生之時，一般而言，為購買或開發使用期長的有形資產時，錄得與該等使用期長的有形資產棄置有關的法律責任負債，並以無風險利率折現至其現值。於確認負債中，相關資產的賬面值相應增加，稱為退役負債成本，其以生產單位法於扣除皇家礦產稅前估計證實加概算儲量的使用期計量耗損。由於時間推移及累計金額已於期內計入損益，故負債金額於每個報告期增加。退役負債責任亦可因現金流量的時間估計有所變動、原估計未折現成本變動，或折現率變動而有所增加或減少。退役負債責任於每個報告日期使用當時生效的無風險率重新計量，而公平值變動被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履行責任後所產生的實際成本則自負債扣除。

(k)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普通股直接應佔遞增成本確認為權益的扣減(扣除任何稅務影響)。

本公司於發行或取得其自身股本工具時可能產生若干成本。該等成本可能包括登記及其他監管費用、應付法律、會計及其他專業顧問款項、印刷成本及印花稅。倘股本交易的交易費用為股本交易直接應佔的原應可避免的遞增成本，則有關交易費用入賬列作權益的扣減(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利益)。於財務報表日期尚未完成的計劃股本要約的相關成本入賬列作遞延融資成本，直至有關要約完成或終止。已終止股本交易費用確認為開支。

(l) 所得稅

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直接於股東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所得稅直接於股東權益中確認。

應付即期所得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盈利計算。由於不同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項目及無須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故應課稅盈利不同於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表所呈報的除所得稅前溢利。本公司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採用財務狀況表法將所得稅入賬。根據此方法，資產或負債會計及所得稅基準間任何暫時性差額的影響列作遞延所得稅入賬。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l) 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乃按預期應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所得稅率計算。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稅率的變動影響視乎調整有關的項目於損益或股東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可用以抵銷有關資產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扣減至可能並無足夠應課稅盈利可用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存在可合法執行的抵銷權利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產生於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及與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時予以抵銷。

(m) 關聯方交易

(a) 倘某人士屬於下列情況，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公司有關聯：

- (i) 對本公司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倘下列任何條件適用，則實體與本公司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表示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之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一間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集團成員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本公司或與本公司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的利益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所識別的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關聯方交易(續)

某人士的近親指於該人士與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當在關聯方之間轉移資源或責任時，則該項交易會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包括銀行現金及原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款項包括於銀行持有的現金及手頭現金。

(o)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除以期內流通在外的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虧損就所有潛在股份(包括任何已授出獎勵或購股權)的影響調整股東應佔虧損及流通在外的股份加權平均數釐定。

4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編製財務報表需管理層就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所呈報資產及負債以及收入及開支的金額作出判斷。因此，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所估計者。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按持續基準檢討。會計估計的修訂於修訂相關估計期間內及於受影響的任何未來期間內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

下列為管理層於應用本公司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的過程中已作出對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

(i) 識別現金產生單位

Persta的資產被合併為現金產生單位，以根據其產生大致獨立現金流量的能力計算減值。現金產生單位已按類似地質結構、共用基建、地緣臨近、經營結構、商品類別及相似市場風險而釐定。因其性質使然，該等假設須受限於管理層的判斷且或會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的資產賬面值。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4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續)

(ii) 識別減值指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Persta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有任何指標表明其資產可能減值。Persta須考慮來自外部來源(如商品價格下降的負面影響及實體經營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不利變動)及內部來源(如儲量下調、現金產生單位財務及營運表現的重大不利影響以及資產陳舊過時或其實體受損的憑證)的資料。因其性質使然，該等假設須受限於管理層的判斷且或會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的資產賬面值。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的主要假設，該等主要假設擁有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年內須予調整的重大風險。

(i) 儲量

呈報可回採的證實儲量及概算儲量須就採油曲線、商品價格、匯率、補救成本、時間及未來開發成本金額以及生產、運輸及未來現金流量營銷成本進行估計。亦須詮釋地質及地球物理模型以便評估儲層的規模、形狀、深度及質量以及預期收回。用於估計儲量的經濟、地質及技術因素可能不時變動。呈報儲量的變動可能影響本公司石油及天然氣礦產及設備的賬面值、耗損及折舊的計算、退役負債撥備及由於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變動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儲量及Persta石油及天然氣權益產生的估計現金流量由獨立儲量工程師至少每年進行評估。

本公司的石油及天然氣儲量指地質、地球物理及工程數據顯示於未來數年在特定確定程度上可自己知儲層經濟上可收回及被認為可商業化生產的石油、天然氣及天然氣凝液的估計數量。倘管理層計劃對儲量進行開發及生產，且有關計劃根據(i)對有關生產的未來經濟性的合理評估；(ii)對全部或大部份預期石油及天然氣產量有市場的合理期望；及(iii)有關具備或可具備生產、傳輸及運輸所需設備的證明，則有關儲量可被認為可商業化生產。倘生產力由生產測試或確鑿的地層測試支持，則儲量僅可被認為屬證實及概算儲量。Persta的油氣儲量乃根據國家文據51-101披露油氣活動標準及加拿大油氣評估手冊所載的標準釐定。

4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ii) 退役負債

本公司於開發及建設資產的不同階段，估計有關生產設備、井位及集氣系統的未來補救成本。於大多數情況下，未來數年乃至將來均會搬遷資產。此舉須就廢棄日期、未來環境及監管法律、修復活動的程度、估計成本的工程方法、未來釐定搬遷成本的方法及釐定該等現金流量現值的負債特定貼現率進行估計。

(iii) 非金融資產減值

就釐定任何減值或其可收回程度而言，須就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其中須計及未來石油及天然氣價格、預期預測產量以及實證及概算儲量的預期可收回數量等主要假設。該等假設於可獲得新資料時可予變動。經濟狀況的變動亦可能影響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利率。上述假設的變動可能影響本公司資產賬面值、減值開支，而反之將影響收入或虧損。

(iv) 稅項

Persta向加拿大各省及聯邦稅務局繳納企業所得稅、商品及服務稅以及作其他稅務申報。適用稅法及法規將有不同的詮釋。透過與稅務局磋商或訴訟解決任何有異議的稅務狀況的決議案可能須若干年方能達成。本公司預期對其營運、財務狀況及流動現金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稅項撥備乃基於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法律。該等法律的變動可影響變動期間及未來期間於收入或虧損中已確認的金額(包括對累計撥備的任何影響)。

僅於遞延稅項資產可能收回時，方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此涉及評估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可能收回時間及判斷於該等資產收回時是否具備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稅項資產。此舉須就未來盈利能力進行假設，因此具有內在不穩定性。估計未來應課稅收入乃根據來自營運的預測基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概無由於尾礦應課稅溢利的不確定性而錄得熱河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5. 未來會計政策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直至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及尚未於財務報表採納的修訂及新準則。

本公司現正評估該等修訂預期將會對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本公司已證實新準則的若干方面可能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有關可能影響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論述。由於本公司尚未完成其評估，故進一步影響或會於適當時候識別，且將在決定是否於生效日期前採納任何該等新規定及將採取的過渡性方式（倘新準則准許其他方式）時納入考慮範圍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整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經修訂指引、計算金融資產減值的新訂預期信貸損失模式及新一般對沖會計規定。其亦貫徹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的指引。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財政期初已獲全部採納，則可提早採納。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新規定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的預期影響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有有關金融資產的三項主要分類：按(1)攤銷成本；(2)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3)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如下：

- 債務工具的分類根據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及資產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的業務模式而釐定。倘債務工具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有關出售時的實際利息、減值及收益／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
- 就股本證券而言，不論實體的業務模式均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唯一例外情況為倘股本證券並非持作買賣，而實體不可撤回地選擇指定有關證券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股本證券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將僅於損益中確認證券的股息收入。該證券的收益、虧損及減值將在並無循環下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根據初步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公司預期其目前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將繼續按其相關分類及計量。

5. 未來會計政策變動(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在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期間，股本證券的可供出售投資為本公司可能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不可撤回地選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無循環)的投資。本公司並無金融資產目前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故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此項新規定未必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規定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並無重大變動，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自身信貸風險的變動所造成的該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須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故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此項新規定未必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影響。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減值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在確認減值虧損前將不再需要發生虧損事件。反之，實體須按資產及事實以及情況確認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或永久預期信貸虧損。此項新減值模式可能導致提前確認本公司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虧損。根據初步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此項新規定未必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c) 對沖會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本上並無改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有關計量及確認無效性的規定。然而，就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交易類別而言經已引入較大靈活性。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本公司並無對沖，故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未必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設立有關釐定是否、多少及何時確認收益的全面框架。其亦包括有關何時取得或達成其他準則並無另行處理的合約的資本化成本的指引，並包括經擴大的披露規定。新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採納。該準則可追溯應用或採用經修訂追溯法予以應用。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根據初步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此等新規定未必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5. 未來會計政策變動(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報告者應如何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該準則提供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惟租賃期為或不足12個月或相關資產價值較低則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法較之其前身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不變，出租人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其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包括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根據租約將彼等的權利及義務入賬的方式。然而，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在實際合宜情況下，承租人將以與現行融資租賃會計處理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約入賬，即於該租約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最低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尚未清償結餘所累計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採納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約所產生的租賃開支的現有政策。作為實際合宜的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者)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影響本公司作為辦公室物業及壓縮機租賃(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承租人身份的會計處理方法。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均有所增加，及影響租約期間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開支的時間。

誠如附註26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就辦公室物業及壓縮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將分別為562,496加元及113,850加元，大部份須於報告日期後一年內支付。因此，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若干該等款項可能須按照相應使用權資產確認為租賃負債。經考慮實際合宜情況的適用性及調整現時與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間已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約及折現影響後，本公司將須進行更為詳細的分析以釐定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的金額。

本公司現正考慮是否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採納該準則。然而，提早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須為不早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時間，方獲許可。因此，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生效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可能性不大。

5. 未來會計政策變動(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的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應用。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應用。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澄清如何就若干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類型入賬。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應用。為簡化實際應用，該等修訂可追溯應用，倘有可得資料而毋須採用事後確認，亦可追溯或提早應用。本公司擬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公司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本公司並無計劃提前採納上述新訂準則或修訂。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15號及第16號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第12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而言，鑒於本公司尚未完成其對該等準則對本公司的全面影響評估，故未能量化該等準則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可能影響。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6 釐定公平值

本公司多項會計政策及披露均規定須釐定金融及非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用作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根據以下方法釐定。在適用情況下，有關釐定公平值時所作假設的進一步資料於相關資產或負債的附註中披露。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按金及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按金及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的公平值按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估計及於報告日期按市場利率折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該等結餘的到期日較短，故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b) 貸款

由於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收取的溢價反映本公司現時的信貸息差，故銀行貸款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結餘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c) 金融衍生工具

金融衍生合約及掉期的公平值乃採用原油及天然氣的餘下合約儲量，並基於計量日期公佈的遠期價格曲線，自金融機構發出的報價而得出。

根據以下按用於評估有關工具的可觀察輸入數據金額釐定的層級，本公司將其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進行分類：

- 第1級—活躍市場的報價等可觀察輸入數據；
- 第2級—除活躍市場所報市價外可直接及／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3級—市場數據不足或缺乏而須由實體自行作出假設的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公司訂立的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一直採用上述標準計量。本公司貸款的公平值已採用以下各項進行計量：

- | | |
|---------|-----|
| — 銀行貸款： | 第2級 |
| — 其他債項： | 第3級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類為第1級、第2級及第3級的資產與債務之間概無任何轉移。

7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往年的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年初結餘		14,419,800	13,040,540
添置		955,463	3,877,093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8	—	(134,602)
撇銷		(812,452)	(2,363,231)
年末結餘		14,562,811	14,419,800

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未開發土地、未經評估地震數據及有關本公司正待測定證實或概算儲量的勘探項目的未估值鑽探及竣工成本。勘探及評估資產於測定證實或概算儲量後轉撥至或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會因鑽探及落成活動不具經濟效益及租賃屆滿而支銷。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包括有關開發活動而資本化的一般及行政成本444,455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8,650加元)。

本公司就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測試以評估勘探及評估資產的可收回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因若干被視為不再具有遠景價值的土地租賃屆滿而直接撇銷勘探及評估資產812,452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63,231加元)。

本公司的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合共2,247,609加元的土地，該等土地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屆滿。本公司遞交申請以延長本公司該等土地租賃的租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日接獲申請批准通知。作為申請要求，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須進行若干勘探及評估活動。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進行所需勘探及評估活動。因此，本公司有關該等土地的租期獲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並須進行若干勘探及評估活動。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附註	成本 加元	累計耗損及 折舊 加元	賬面淨值 加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53,266,076	(71,442,520)	81,823,556
添置		217,054	—	217,054
退役負債變動	13	127,973	—	127,973
轉撥自勘探及評估資產	7	134,602	—	134,602
減值虧損及撇銷	17	(749,971)	—	(749,971)
耗損及折舊		—	(4,596,103)	(4,596,10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52,995,734	(76,038,623)	76,957,11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52,995,734	(76,038,623)	76,957,111
添置		280,155	—	280,155
退役負債變動	13	(84,046)	—	(84,046)
耗損及折舊		—	(7,764,395)	(7,764,395)
收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		(1,100,000)	—	(1,100,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52,091,843	(83,803,018)	68,288,825

絕大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發展及生產資產。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多項資本相關活動的維修工作向一名供應商收取現金付款1,100,000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加元)，故該項收回按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入賬。

耗損、折舊及減值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耗損及折舊、減值及其任何撥回於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表內確認為獨立項目。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耗損計算包括與開發本公司證實加概算儲量相關的估計未來開發成本分別為30,250,000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264,000加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識別減值跡象(見附註17)。

9 應收賬款及預付開支、按金及遞延融資成本

應收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貿易應收款項	3,069,420	1,326,217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吉林弘原的款項(附註)	156,283	156,283
— 其他	2,352	815,248
	3,228,055	2,297,748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吉林弘原的款項乃歸因於本公司代表吉林弘原結清預扣稅。金額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全數結清。

(a)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於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或確認收益日期，倘為較早者)及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1個月以內	3,054,555	1,311,734
1至2個月	428	—
2至3個月	—	—
3個月以上	14,437	14,483
	3,069,420	1,326,217

貿易應收款項自開票日期起25日內收取。

(b) 應收賬款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乃以撥備賬入賬，除非本公司認為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性極低，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自貿易應收款項撤銷。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於應收賬款)被視為個別或集體減值。概無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屬逾期。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9 應收賬款及預付開支、按金及遞延融資成本(續)

預付開支、按金及遞延融資成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預付開支	155,176	328,775
按金	202,911	672,859
遞延融資成本	1,027,111	456,816
	1,385,198	1,458,4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開支包括辦公室租賃費、保險及軟件費；按金包括阿爾伯塔政府所持官地皇家礦產稅按金187,781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7,604加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啟動程序成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實體。有關發行新股份的成本入賬列作遞延融資成本，而有關上市的成本則作為交易成本支銷(見附註25)。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本公司已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按每股3.16港元(每股0.54加元)的價格發行69,580,000股新股份，從而獲得所得款項總額220百萬港元(約38百萬加元)。有關發行新股份的成本估計約為3百萬加元，因此本公司募集所得款項淨額則約為35百萬加元。遞延融資成本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發行新股份後重新分類至股本。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見附註12)	3,954,862	5,405,648
手頭現金	11,292	7,825
於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66,154	5,413,473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續)

(b) 現金流量補充資料

下表詳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	(930,307)	2,228,314
預付開支、按金及遞延融資成本	73,252	(745,29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210,502	(3,453,231)
	353,446	(1,970,210)
加：直接計入投資及融資活動的非現金營運資金變動	746,494	1,771,582
	1,099,940	(198,628)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貿易應付款項	921,300	883,564
應計負債	1,651,302	701,479
其他應付款項	884,627	661,685
	3,457,229	2,246,728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續)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支付。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包含於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1個月內	1,394,933	1,252,015
1至3個月	1,169,331	333,028
3個月以上但6個月以內	8,338	—
	2,572,602	1,585,043

12 銀行貸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銀行貸款	35,622,328	45,580,135
減：未攤銷債務發行成本	(567,128)	(882,387)
年末結餘	35,055,200	44,697,748

12 銀行及其他債項(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適當信貸融資190,000,000加元，包括循環信貸融資100,000,000加元及定期融資90,000,000加元。信貸融資及定期融資項下的所有墊款須經貸款人批准。循環信貸融資的固定承諾限額為50,000,000加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償還本金9,957,807加元。定期融資包括A批(最高為10,000,000加元，可用於鑽探、完成及收購地面設備)及B批(最高為90,000,000加元，可用作未來發展成本)。A批定期融資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屆滿，而B批仍可動用，惟任何墊款須經貸款人批准。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融資項下概無尚未償還金額。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運輸服務分別存有558,000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000加元)的尚未使用信用狀。

循環信貸融資項下所有尚未償還金額按加拿大同業拆息利率(「加拿大同業拆息利率」，指於路透社加拿大存款拆息利率所報的銀行承兌匯票的到期收益的算術平均數)加每年5.5%的利潤率計息，而定期融資則按每年固定利率7%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循環信貸融資的適用實際利率為6.5%。融資由400百萬加元債權證作抵押，債權證由所有現有及之後收購不動產及個人財產作浮動押記。

融資項下所有尚未償還本金額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日屆滿。可供動用信貸額度須經貸款人每半年進行檢討，檢討將於任何指定年度的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前完成。信貸融資及借款基礎可由貸款人因儲備、商品價格及其他因素變動而予以調整。借款基礎減少可導致信貸融資減少。倘信貸融資減少，則本公司不論信貸融資是否屆滿均擁有60日償還任何差額。本公司在本融資條款項下須符合的若干財務契諾如下：(1)保持營運資金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高於1比1；(2)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保持債務覆蓋比率(債務總額與經營現金流量淨額的比率(定義見下文))低於3比1(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前規定的最低比率為4比1)；(3)保持利息覆蓋比率(經營現金流量淨額對本公司所有債項的利息開支的比率)高於4比1；及(4)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保持經調整現值比率(經調整現值總額(儲備基準)(定義見下文)對債務總額的比率)高於1.7比1(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前規定的最低比率為2比1)。此外，除非透過股權墊款撥付資金，否則本公司不得超逾相等於經營現金流量淨額11%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上限(「一般及行政上限」)。根據信貸融資協議，「經營現金流量淨額」界定為本公司按現金基準自銷售產量所得的現金收入總額及自任何來源所得的全部其他現金收入減現金經營成本及已付皇家礦產稅開支；「債務總額」界定為本公司的綜合債務並包括任何流動資產或負債；而「經調整現值(儲備基準)」則界定為按最近接獲的獨立儲量報告所計算的證實已開發生產儲量(PDP)現值(按百分之十(10%)折讓)與證實已開發非開採儲量(PDNP)現值(按百分之十(10%)折讓)以及證實未開發儲量(PUD)現值(按百分之十(10%)折讓)的總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遵守融資項下所有契諾及條款。上述契諾及條款所載的所有條款均由貸款人界定。進一步討論見財務報表附註24(b)。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13 退役負債

未來退役負債總額乃根據本公司於原油及天然氣資產(包括井場、收集系統及設施)的淨擁有權權益、廢棄及收回石油及天然氣資產的估計成本以及未來期間將產生成本的估計時間予以估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估計結清其退役負債所需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金額約為2,258,643加元，其將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五七年產生。大部份該等成本將於二零三五年前產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計算退役負債的平均無風險利率為1.46%(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及通脹率為2%(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

以下為本公司退役負債的對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年初結餘	1,764,990	1,616,614
估計變動	(84,046)	127,973
增加費用	27,103	20,403
年末結餘	1,708,047	1,764,990

14 股本

(a) 法定：

本公司獲授權不限量發行普通股及以下股份類別：

- (1) A類附投票權普通股；*
- (2) B類無投票權普通股；*
- (3) C類無投票權普通股；*
- (4) 第一優先股；及
- (5) 第二優先股。

* 請參閱附註14(b)(ii)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14 股本(續)

(b) 已發行：

	附註	A類		B類		C類		普通股		總金額 加元
		數目 (附註(ii))	金額 加元	數目 (附註(ii))	金額 加元	數目 (附註(ii))	金額 加元	數目	金額 加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2,000	10	23,477,017	18,796,475	180,866,209	146,209,590	—	—	165,006,075
為換取現金 發行股份	(iii)	—	—	—	—	2,700,000	2,480,000	—	—	2,480,000
購回股份	(iv)	—	—	—	—	(550,000)	(450,000)	—	—	(450,000)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	10	23,477,017	18,796,475	183,016,209	148,239,590	—	—	167,036,075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2,000	10	23,477,017	18,796,475	183,016,209	148,239,590	—	—	167,036,075
為換取現金發行股份 重新分類為A類普通 股及轉換B類及 C類普通股為普 通股	(i)	—	—	523,330	523,330	1,687,964	1,687,962	—	—	2,211,292
	(ii)	(2,000)	(10)	(24,000,347)	(19,319,805)	(184,704,173)	(149,927,552)	208,706,520	169,247,367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208,706,520	169,247,367	169,247,36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進行下列交易：

- (i)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本公司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向個人投資者發行1,687,964股(股份分拆前：843,981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1,687,962加元，其中發行新股份的現金所得款項552,037加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由吉林弘原(由吉林弘原向個人股東收取)轉讓予本公司(見附註23)；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餘額1,135,925加元由吉林弘原持有(由吉林弘原向新股東收取)，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由本公司收取。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按每股0.60加元(股份分拆前：1.20加元)的價格向僱員發行163,330股(股份分拆前：81,665股)B類普通股，現金所得款項總額為97,998加元。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按每股0.60加元(股份分拆前：1.20加元)的價格向僱員及顧問發行280,000股(股份分拆前：140,000股)B類普通股，現金所得款項總額為168,000加元，並按每股0.45加元(股份分拆前：0.90加元)的價格發行80,000股(股份分拆前：40,000股)B類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36,000加元。發行予僱員及顧問的B類普通股按認定價格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入賬。發行B類普通股導致支付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總額為221,332加元。

- (ii)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股東批准(其中包括)(i)A類普通股重新分類為普通股；(ii)按一換一基準轉換所有B類及C類普通股為普通股；及(iii)本公司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按每一股普通股兌換兩股普通股基準進行股份分拆。上述重新分類、股份轉換及股份分拆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股份分拆已於過往期間之財務報表內作出追溯反映。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14 股本(續)

(b) 已發行：(續)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進行下列交易：

- (iii)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本公司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發行500,000股(股份分拆前：250,000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500,000加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按每股0.9加元(股份分拆前：1.80加元)的價格發行2,200,000股(股份分拆前：1,100,000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合共1,980,000加元。
- (iv)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購回500,000股(股份分拆前：250,000股)C類普通股，合共換取現金500,000加元，並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按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購回50,000股(股份分拆前：25,000股)C類普通股，合共換取現金50,000加元。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購回股份導致錄得累計虧絀100,000加元。

15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各主要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銷售天然氣、天然氣凝液及凝析油	22,605,768	15,120,658
銷售原油	1,099,978	958,940
	23,705,746	16,079,598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客戶基礎包括交易額佔本公司收益超過10%的兩名客戶(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名客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等客戶的銷售收益為20,049,946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55,712加元)。

16 融資費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利息開支及融資成本		3,062,643	2,936,994
發債成本攤銷	12	315,259	317,613
增加費用	13	27,103	20,403
融資費用總額		3,405,005	3,275,010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通過比較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對減值進行評估以計量減值金額。此外，倘非金融資產並無產生大量獨立的現金流入，本公司須按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產生大量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別)對其進行測試。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兩個現金產生單位(即阿爾伯特Basing現金產生單位及阿爾伯特Dawson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指標。因此，並無錄得任何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預期商品價格整體下調，本公司已識別若干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跡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預期油價下降及預期天然氣價格下降，管理層已識別阿爾伯特Dawson現金產生單位及阿爾伯特Basing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事件。因此，管理層已於適用期間對上述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評估，本公司的Dawson現金產生單位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釐定為比其可收回金額高208,005加元。因此，確認相應減值虧損。此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直接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541,966加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阿爾伯特Basing現金產生單位錄得任何減值。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較高者估計。各項估計均採用使用價值法進行。使用價值採用按10%的稅前折現率折現的預期現金流量及自儲量報告中獲得的遞增價格及未來開發成本釐定。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以下基準價格及匯率以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中的預測價格：

年度	WTI石油 (美元/ 桶石油)	AECO天然氣 (加元/百萬 英熱單位)	美元/ 加元匯率
二零一六年	44.00	2.76	0.725
二零一七年	52.00	3.27	0.750
二零一八年	58.00	3.45	0.775
二零一九年	64.00	3.63	0.800
二零二零年	70.00	3.81	0.825
二零二一年	75.00	3.90	0.850
二零二二年	80.00	4.10	0.850
二零二三年	85.00	4.30	0.850
二零二四年	87.88	4.50	0.850
二零二五年	89.63	4.60	0.850
二零二六年 ⁽¹⁾	+2%/年	+2%/年	0.850

(1) 二零二五年後至儲量年期末止每年的概約百分比變動。

18 人員及其他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之人員及其他成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a) 人員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36,853	1,147,416
退休福利供款	25,840	24,01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221,332	—
	1,484,025	1,171,435
(b) 其他項目		
經營租賃費用		
— 辦公室物業	530,499	480,182
— 壓縮機	495,150	424,650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¹⁾	873,132	85,095
— 非審計服務	541	—

⁽¹⁾ 於審計費用873,132加元中，669,849加元已於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表扣除，而203,283加元已計入預付開支、按金及遞延融資成本。

19 所得稅

所得稅撥備與採用聯邦與省級綜合稅率計算除所得稅前虧損所得的結果存在差異。該差異乃由以下項目所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285,804)	(2,485,093)
聯邦與省級綜合稅率	27%	26%
預期稅項收益	(617,167)	(646,124)
因以下各項產生的稅項增加／(減少)：		
— 不可扣稅開支	61,593	2,756
—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	556,350	1,095,569
— 已頒佈稅率變動	(776)	(425,605)
— 其他	—	(26,596)
所得稅開支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法定稅率為27%（二零一五年：26%）。阿爾伯塔省稅率由10%升至12%，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組成部份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尚未就以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	24,114,130	20,710,018
退役負債	1,708,048	1,764,990
非資本虧損及其他	—	1,286,611
總計	25,822,178	23,761,61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約108,600,000加元的可用或未用稅項減免。本公司已確認有關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96,097加元的遞延稅項資產，以抵銷有關融資成本的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20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加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加元	酌情花紅 加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加元	小計 加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加元	總計 加元
執行董事							
伯樂	—	394,167	—	2,544	396,711	—	396,711
非執行董事							
景元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Richard Dale Orman (於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83,334	—	—	—	83,334	—	83,334
Bryan Daniel Pinney (於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83,334	—	—	—	83,334	—	83,334
Peter David Robertson (於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83,334	—	—	—	83,334	—	83,334
	250,002	394,167	—	2,544	646,713	—	646,713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已付或應付董事或下文附註21所載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款項作為加入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加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加元	酌情花紅 加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加元	小計 加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加元	總計 加元
執行董事							
伯樂	—	430,000	—	2,480	432,480	—	432,480
非執行董事							
景元	—	—	—	—	—	—	—
	—	430,000	—	2,480	432,480	—	432,480

21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一名為董事(伯樂)，其酬金披露於附註20。有關其他四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782,333	928,060
解僱費	—	75,00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64,000	—
退休計劃供款	10,177	9,920
	856,510	1,012,980

上述四名最高年度薪酬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人數
零至1,000,000	1	—
1,000,001至1,500,000	2	2
1,500,001至2,000,000	1	1
2,000,001至2,500,000	—	1
2,500,001至3,000,000	—	—
3,500,001至4,000,000	—	—
4,500,001至5,000,000	—	—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22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2,285,804加元及2,485,093加元及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被視作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208,606,006股及204,430,842股計算得出，並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於年初的已發行普通股	206,495,226	204,345,226
已發行新股份的影響	2,110,778	547,122
已購回股份的影響	—	(461,506)
於年末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8,606,004	204,430,842

B類及C類普通股均為不具投票權普通股，惟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另行就股息權益與A類普通股相同。因此，在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A類、B類及C類普通股的總數乃採納為分母，而A類、B類及C類普通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金額均為相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23 關聯方交易

(a) 與主要管理人員的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分別為1,185,280加元及1,238,000加元。

(b) 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代表吉林弘原結清有關購回普通股的預扣稅156,283加元，該款項計入應收賬款(見附註9)，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該款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全數結清。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公司以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向個別投資者發行1,687,962股(股份分拆前：843,981股)C類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1,687,962加元，其中，發行新股份的現金所得款項552,037加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由吉林弘原(吉林弘原向個別股東收取)轉讓予本公司(見附註14)。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取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餘額1,135,925加元。

23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本公司以每股1.00加元(股份分拆前：2.00加元)的價格從吉林弘原購回500,000股(股份分拆前：250,000股)C類普通股。

24 金融工具與風險管理

概覽

本公司因使用金融工具而須承擔信貸風險、流動性及市場風險。本附註呈列有關本公司所承擔各項風險、本公司的目標、政策及風險計量與管理程序以及本公司資本管理的資料。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乃為識別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的風險而制定，以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及控制措施以及監察風險及緊跟市況及本公司的業務。

(a) 信貸風險

倘客戶或金融工具的對手方無法履行其合約責任，並主要因本公司應收本公司原油及天然氣買方、合營企業夥伴及金融衍生合約的對手方的款項而引起，信貸風險為本公司財務損失的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應收賬款分別包括應收本公司原油及天然氣買方款項3,069,420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6,217加元)以及其他應收款項158,635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1,531加元)(見附註9)。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本公司最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為51.1%(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9%)，而來自本公司三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為94.2%(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3%)。

應收本公司原油及天然氣買方之尚未償還款項一般於生產隨後一個月的第25日收取。本公司降低有關此等結餘之信貸風險的政策為與大型、信譽優良之石油市場參與者建立市場營銷關係。金融衍生合約僅與信譽優良的機構訂立。尚未償還的合營企業應收款項通常於向合夥人發出合營企業通知書後一至四個月內收取。

應收賬款及超過已擔保最低金額的現金結餘賬面值為最高信貸風險。本公司決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需要呆賬撥備，亦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撤銷任何重大應收款項。本公司概無認為逾期且有收取風險的重大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少於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3,057,335加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1,734加元)。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24 金融工具與風險管理(續)

概覽(續)

(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公司無法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的風險。本公司採用審慎的現金及債項管理以降低履行其財務責任時遇到困難的可能性。倘管理層釐定其正在收購的資產或正在鑽探的項目屬優質，則本公司不反對維持較高的債務對總資本比率。

本公司編製年度資本開支預算時，定期進行監察並於必要時更新。此外，本公司對營運及非營運項目開支採取授權機制，藉以進一步管理資本開支。本公司亦擬將其付款週期調整至每月第25日，與收取原油及天然氣收益一致。

現時經濟環境挑戰重重，或會導致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水平或債務結餘出現進一步不利變動，而這亦可能對本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直接影響。此等因素及其他因素可能會對本公司的流動性及未來產生盈利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基於現時可得資料，管理層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所有財務契諾。鑒於石油及燃氣價格的現時波動以及有關價格回升時間的不確定性，再加上管道輸送能力的限制，管理層編製財務預測的能力面臨挑戰。在該動盪的經濟環境下，於二零一七年或日後期間本公司可能會違反其信貸融資協議(見附註12)所述的契諾。倘發生違反契諾的情況，即屬融資項下的違約事件，貸款人有權要求償還融資項下結欠的所有款項。

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加元	1年 加元	1至3年 加元	3至5年 加元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3,457,229	3,457,229	—	—
銀行貸款	35,622,328	—	35,622,328	—
總計	39,079,557	3,457,229	35,622,328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加元	1年 加元	1至3年 加元	3至5年 加元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2,246,728	2,246,728	—	—
銀行貸款	45,580,135	—	45,580,135	—
總計	47,826,863	2,246,728	45,580,135	—

24 金融工具與風險管理(續)

概覽(續)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為市場指標(例如商品價格)有所變動的風險，將會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估值的匯率及利率、本公司債項水平以及其溢利及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市場風險管理的目的為於可接受限制下管理及控制市場風險，並取得最大回報。

商品價格風險

商品價格風險為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商品價格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原油及天然氣的商品價格不僅受加元與美元的關係所影響，亦受決定供需水平的全球經濟事件所影響。本公司利用商品合約作為風險管理技巧，以緩和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其銀行貸款而面對利率變動。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其銀行貸款的現行利率有百分之一的變動，則估計會對年度收入淨額造成356,223加元的變動(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5,800加元)。

(d) 資本管理

本公司一般政策為維持適當的資本基礎，以最有效的方式管理其業務，實現提高其資產價值及其相關股份價值的目標。本公司管理資本的目標為維持財務上的靈活性，以保持其履行財務責任的能力；維持資本架構，令本公司能夠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其債務能力為其增長策略提供資金；及優化其資本使用，為其股東提供適當投資回報。

本公司根據經濟形勢變化以及相關原油及天然氣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本公司認為其資本架構包括股東權益、銀行債項及營運資金。為評估資本及營運效益以及財務優勢，本公司持續監察其債項淨額。

自創立以來，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24 金融工具與風險管理(續)

概覽(續)

(d) 資本管理(續)

本公司資本架構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銀行貸款	35,622,328	45,580,135
營運資金淨額	(5,122,178)	(6,922,943)
債項淨額	30,500,150	38,657,192
股東權益	51,210,567	51,837,116
資本總額	81,710,717	90,494,308

附註：

(1) 該金額僅包括實際所提取的信貸融資。

25 交易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加元	二零一五年 加元
交易費用	2,980,561	542,08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啟動程序成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實體。有關發行新股份的成本入賬列作遞延融資成本(見附註9)，而有關上市的成本則作為交易成本支銷。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本公司已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按每股3.16港元(每股0.54加元)的價格發行69,580,000股新股份，從而獲得所得款項總額220百萬港元(約38百萬加元)。有關發行新股份的成本估計約為3百萬加元，因此入賬列作股本的淨額估計約為35百萬加元。遞延融資成本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發行新股份後重新分類至股本，而本公司已估計進一步交易成本，該等成本已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產生，合共約為3百萬加元，並將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支銷。

26 承擔

各項協議以及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的經營產生承擔及或然事項。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本公司就其辦公室物業訂立一項租賃，租期由二零一一年十月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止。該租賃的平均成本約為每月46,875加元。辦公室物業租賃成本包括本公司於租期內分估其辦公室物業的經營成本的估計。本公司就一個壓縮機訂立租賃協議，且其租期由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止，需要每月租賃付款12,650加元。本公司訂立一項公司服務運輸協議，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公司服務費用各不相同，並須經對手方按年審閱)。下列運輸服務承擔費用金額乃基於管理層最佳估計。

	總計 加元	少於1年 加元	1至3年 加元	4至5年 加元	超過5年 加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室物業租賃	562,496	562,496	—	—	—
壓縮機租賃	113,850	113,850	—	—	—
運輸承擔 ⁽¹⁾	52,848,344	1,176,188	10,648,266	13,241,349	27,782,541
總合約責任	53,524,690	1,852,534	10,648,266	13,241,349	27,782,541

附註：

- (1) 由於根據證實加概算儲量，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的平均氣體運輸需求將分別為每日32.4百萬立方英尺及每日38.9百萬立方英尺，而根據證實加概算儲量及本公司的三年發展計劃項下的最佳估計風險前潛在可採資源量，於二零一九年則將為每日45.4百萬立方英尺，故本公司已就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分別委派NGTL的FT-R服務平均為每日18.6百萬立方英尺、每日65.0百萬立方英尺，而於二零一九年則為每日110.0百萬立方英尺。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有關額外委派NGTL的FT-R服務的運輸服務承擔費分別為零、1.5百萬加元及3.7百萬加元。根據本公司的經驗，本公司已有能力安排自其他生產商轉讓可用的FT-R服務以應付本公司的生產時間表。本公司認為，倘本公司並無充足產量以達致獲分配的運輸量，本公司將有能力轉移該等額外容量至NGTL系統的其他第三方生產商。

財務報表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加元列示)

26 承擔(續)

本公司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遠期出售天然氣訂立以下固定價格實體商品合約：

商品	年期	數量	價格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80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82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63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54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51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3.00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97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3.03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94元
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3.10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79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66元
天然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00千兆焦耳/日	每千兆焦耳2.64元

公司簡介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伯樂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景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Richard Dale Orman 先生

Bryan Daniel Pinney 先生

Peter David Robertson 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黃嘉瀛先生 (Gowling WLG (Canada) LLP)

周慶齡女士 (FCIS, FCS)

授權代表

伯樂先生

周慶齡女士 (FCIS, FCS)

審計及風險委員會

Bryan Daniel Pinney 先生 (主席)

Richard Dale Orman 先生

Peter David Robertson 先生

薪酬委員會

Richard Dale Orman 先生 (主席)

伯樂先生

Bryan Daniel Pinney 先生

提名委員會

伯樂先生 (主席)

Bryan Daniel Pinney 先生

Peter David Robertson 先生

核數師

KPMG LLP

3100-205 5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4B9

Canada

註冊辦事處

Suite 1600, 421-7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4K9

Canada

總部及加拿大主要營業地點

2717, 308-4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0H7

Cana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加拿大國家銀行

311-6 Avenue SW, Suite 1800

Calgary, Alberta T2P 3H2

Canada

合資格人士

GLJ Petroleum Consultants Ltd.

4100, 460 3rd Ave. SW

Calgary, AB, T2P 4H2

Canada

公司簡介

合規顧問

長江證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19樓1901室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

有關加拿大法律

Gowling WLG (Canada) LLP
Suite 1600, 421-7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4K9
Canada

主要證券過戶登記處

Computershare Trust Company of Canada
Suite 600, 530-8th Avenue SW
Calgary Alberta T2P 3S8
Canada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股份代號及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代號：3395
每手買賣單位：1,000

網站

www.persta.ca

股份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3395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下列詞語及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若干技術詞彙於本年報「技術詞彙」一節闡述。

「164 Co」	指 1648557 Alberta Ltd.，一間於阿爾伯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其已發行附投票權股份由伯先生持有99.01%及由伯氏家族信託持有0.99%
「阿爾伯塔公司法」	指 商業公司法(阿爾伯塔)，經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
「阿爾伯塔」	指 加拿大阿爾伯塔省
「阿爾伯塔能源監督局」	指 根據能源開發責任法案(阿爾伯塔)成立的法團，獲授權以安全、高效率、有序及對環境負責的方式開發阿爾伯塔的能源資源
「週年及特別大會」	指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週年及特別大會
「細則」	指 本公司的註冊成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重列或另行修改
「阿爾伯塔證監會」	指 阿爾伯塔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
「Aspen」	指 Aspen Investment Holdings Ltd.，一間於阿爾伯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其已發行附投票權股份由164 Co持有39.69%、由吉林弘原持有41.09%及由麗源持有19.22%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加拿大」	指 加拿大，包括其領土、屬地和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加元」	指 加元，加拿大法定貨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A」類附有投票權普通股(按我們的細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前所指定者)，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獲重新指定為普通股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B」類無投票權普通股(按我們的細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前所指定者)，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按1:1基準轉換為普通股

釋義

「C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C」類無投票權普通股(按我們的細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前所指定者)，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按1：1基準轉換為普通股
「普通股」或「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無面值普通股(各自按我們的細則於上市日期所指定者)
「本公司」、「我們」或「Persta」	指 Persta Resources Inc.，一間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根據阿爾伯塔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合資格評估師」、「合資格人士」或「GLJ」	指 GLJ Petroleum Consultants Ltd.，為合資格人士，即符合上市規則第18.21條及第18.22條的人士，而合資格評估師，即為進行符合上市規則第18.23條的估值的人士，並為一間根據阿爾伯塔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而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指164 Co、Aspen、吉林弘原、景先生、麗源、伯先生及侯女士
「皇家政府」	指 阿爾伯塔皇家政府管轄之下
「礦權」	指 由阿爾伯塔政府根據適用法例發出的原油或天然氣(或兩者)的礦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公認會計原則」	指 公認會計原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並與彼等並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別人士或公司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吉林弘原」	指 吉林省弘原經貿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我們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其60%股權由景先生持有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股份上市並自此獲准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麗源」	指 長春市麗源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我們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其98%的股權由吉林弘原持有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伯先生」	指 伯樂先生，我們的總裁、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
「景先生」	指 景元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
「侯女士」	指 侯靜女士，亦為伯太太，為伯先生之配偶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NGTL」	指 NOVA Gas Transmission Ltd.，一間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TSX:TRP)及紐約證券交易所(NYSE:TRP)上市的公司TransCanada Corporation的全資附屬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NGTL系統」	指 於加拿大阿爾伯塔及英屬哥倫比亞內接收、運輸及交付天然氣的管道系統，由NGTL所營運
「油氣牌照」	指 石油及天然氣牌照，據此，皇家政府授予持有人根據適用法例勘探及回採石油或天然氣資源(或兩者)的權利
「財產」	指 租賃物業、礦權及油氣牌照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

釋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權益」	指 股份、保留盈利及其他累計全面收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伯氏家族信託」	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根據阿爾伯塔法律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受託人為伯先生及侯女士，而其受益人包括伯先生及侯女士的家族成員
「加西盆地」	指 加拿大西部沖積盆地
「%」	指 百分比

技術詞彙

「1P」	指	證實儲量
「2P」	指	證實加概算儲量
「3P」	指	證實加概算加可能儲量
「凝析油」	指	低密度、高美國石油學會比重的液態碳氫化合物階段，一般與生產天然氣一同產生
「潛在可採資源量」	指	於既定日期的原油估計量，有可能從已知的積聚物收回，但由於一個或多個偶然事件，應用項目被認為未夠成熟供商業發展
「原油」	指	於天然地下儲層以液態存在的石油部分，並於大氣的壓力及溫度條件下維持液態
「已開發非生產儲量」	指	未投產或先前曾投產但現已關閉而恢復生產日期仍未知的儲量
「已開發生產儲量」	指	預計於估計當時開放的完井間距中開採的儲量。該等儲量可能現時正投產，或倘關閉，則須先前曾投產而恢復生產日期必須為能合理確定的已知日期的儲量
「開發」	指	在勘探證實成功後及全面生產前出現之石油業務階段
「開發井」	指	經已鑽探既定限額的油氣儲層或接近儲層邊緣至已知具有生產力的地層水平深度的礦井
「泥盆紀」	指	一個古生代地質時期和系統，約為416至359.2百萬年前
「鑽探位置」	指	合資格人士於潛在油氣累積量足以界定為可行鑽探目標以將項目推向商業生產的相關項目中識別的位置
「勘探及評估」	指	勘探及評估
「勘探及生產」	指	勘探及生產

技術詞彙

「經濟限制」	指	來自項目(可能為獨立礦井、租賃或整個礦田)的淨經營現金流限制為負值
「EUR」或「估計極限回採量」	指	從儲量或口井可潛在回採或已回採之油氣概約數量
「退出產量」	指	於相關期間末的石油及/或天然氣生產率
「勘探」	指	石油業務之初步階段，包括產生礦床或油氣藏(或兩者)，及鑽探勘探井
「地質及地球物理研究」或「G&G研究」	指	以現存之地質及地震、電磁、重力及日誌數據來了解或評估地底地質特性及碳氫化合物潛力的研究
「總儲量」	指	工作權益(營運或非營運)部分，扣除皇家礦產稅前及不包括任何皇家礦產稅權益
「高估算」	指	實際回採量將相等於或高於高估算的機率不少於10%(P10)
「水平鑽探」	指	用於垂直鑽井至若干深度，其後鑽探路徑成90度直至鑽入目標構造並繼續水平鑽探若干距離的若干構造之鑽探技術
「IP」或「初始產量」	指	一口井首24小時生產油及/或氣之平均數量
「初級資產」	指	本公司有待發展的油氣資產，名單見本年報「業務—我們的主要資產—初級資產」一節
「輕質原油」	指	美國石油學會比重一般為30度或更輕的原油
「低估算」	指	實際開採量相等或高於低估算的機率不少於90%(P90)
「液化天然氣」	指	液化天然氣
「液化石油氣」	指	液化石油氣
「天然氣凝液」	指	天然氣凝液
「收支平衡」	指	生產可填補所有租賃、勘探、鑽井和營運成本之時
「PNG權利」	指	自地底結構生產石油及天然氣的權利

技術詞彙

「可能儲量」	指	地球科學和工程數據分析表明回採機會低於概算儲量的天然氣及原油儲量
「概算儲量」	指	地球科學和工程數據分析表明回採機會低於證實儲量，但較可能儲量明確可回採的天然氣及原油儲量
「生產井」	指	現時在產的礦井，或(倘關閉)先前在產且有復產的合理確定性的礦井
「生產」	指	石油業務內於勘探及開發階段後出現之階段，在此階段內碳氫化合物自石油或天然氣儲層內排走
「遠景可採資源量」	指	通過地球科學和工程數據分析，自既定日期起，根據已知儲層及特定的經濟狀況、經營模式及政府監管，可以估算並合理確定從未發現蘊藏中有可能回採商業上可採回的於既定日期估計天然氣及原油儲量
「證實儲量」	指	通過地球科學和工程數據分析，自既定日期起，根據已知儲層及特定的經濟狀況、經營模式及政府監管，可以估算並合理確定商業上可採回的天然氣及原油儲量
「石油資源管理制度」	指	由美國石油工程師學會、美國石油地質學家協會、世界石油理事會及石油估值工程師學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公佈的《石油資源管理制度》，並經不時修訂
「現值10%」	指	從證實儲量生產所得的除所得稅前估計未來收益淨額的現值，以年度折現率10%折算
「儲量」	指	預算由既定日期起從已知蘊藏進行的開發項目中於特定條件下商業上回採的天然氣及原油量。儲量乃根據有關估計的確定程度分類
「儲層」	指	多孔及可滲透地下岩石構造，含有天然積存的天然氣及原油，受壓於不可滲透岩石或隔水層，與其他儲層分開，特色為單一壓力系統

技術詞彙

「資源」	指	潛在可採資源量及／或遠景可採資源量
「段」	指	長1英里、寬1英里或640英畝的土地面積
「地震」	指	一種以地震儀測量震波穿透各種岩石構造的傳輸速率，以判定土地岩石外殼外部物理屬性的方法
「地震數據」	指	進行地震工作時獲取的詳細資料
「Spirit River組合」	指	位於加西盆地之一組構造，其包括Wilrich及Mountain Park構造
「工作權益」	指	授予其擁有人權利從礦產中開採、開發和生產資源及和按礦產工作權益比例收取收益，並按礦產工作權益比例承擔成本的租賃比例權益
「WTI」	指	西德州中級原油，一種於奧克拉荷馬州庫欣交付用於釐定油價基準的原油級別

